

四川省“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

目 录

前 言.....	6
第一章 开启全面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新征程.....	7
第一节 发展基础.....	7
第二节 面临形势.....	11
第三节 指导思想.....	16
第四节 基本原则.....	17
第五节 主要目标.....	18
第六节 实现路径.....	20
第二章 坚决守住粮食安全底线，提升重要农副产品供给保障水平.....	22
第一节 稳步提高粮食产量.....	22
第二节 保障生猪等“菜篮子”产品有效供给.....	23
第三节 加强耕地保护与质量建设.....	24
第四节 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25
第五节 加强农村水利设施建设.....	26
第六节 提升农业抗风险能力.....	26
第三章 加快发展高质高效现代特色农业，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29
第一节 推动优势特色产业集聚发展.....	29

第二节	推进农产品加工业提质增效.....	30
第三节	加快农村商贸物流发展.....	31
第四节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32
第五节	高水平发展都市农业.....	32
第六节	推进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建设.....	33
第四章	加快补齐“10+3”产业体系支撑性短板，构建现代	
	农业园区梯级发展体系.....	35
第一节	打好种业翻身仗.....	36
第二节	提高现代农业装备研发应用能力.....	36
第三节	加强现代农业烘干冷链物流体系建设.....	37
第四节	强化现代农业科技支撑.....	38
第五节	加快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	39
第六节	创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40
第五章	深入实施“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建设行动，建设宜居	
	宜业乡村.....	42
第一节	加快推进村规划建设.....	42
第二节	持续抓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43
第三节	加快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44
第四节	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44
第六章	坚决打好农业农村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农村生态	
	文明建设.....	47

第一节	开展农用地土壤环境分类管控.....	47
第二节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48
第三节	推进农业清洁生产和生态循环农业发展.....	49
第四节	推进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	50
第五节	开展农业农村减排固碳行动.....	51
第六节	加强长江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农牧业协调发展..	52
第七章	推动农民全面发展，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54
第一节	培育多元化农村市场主体.....	55
第二节	加强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	55
第三节	探索创新职业农民培养机制.....	56
第四节	着力提升农民收入水平.....	57
第八章	扎实做好乡村治理这篇大文章，建设文明和谐乡村	58
第一节	扎实做好“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	58
第二节	加强新时代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59
第三节	加快构建现代乡村治理体系.....	60
第四节	全面加强乡村人才队伍建设.....	60
第九章	持续用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脱贫地区乡村	
	振兴.....	62
第一节	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	62
第二节	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63
第三节	提升脱贫地区整体发展水平.....	64

第十章 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65
.....	65
第一节 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	65
第二节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66
第三节 加快推进县域内城乡融合发展	67
第四节 健全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投入保障机制	67
第五节 推进农业开放合作	68
第十一章 健全规划落实机制，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70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	70
第二节 动员社会力量参与	71
第三节 强化法治保障	71
第四节 健全考核激励约束机制	72
第十二章 环境影响评价	73
第一节 环境现状	73
第二节 环境影响分析评价	74
第三节 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76
第四节 综合评述	78
附件 四川省 10 大优势特色产业布局	79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新征程、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我省脱贫攻坚任务胜利完成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关键的五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是形成新型工农城乡关系的客观要求、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建设的重大任务、是做好新时代“三农”工作的核心目标。

为贯彻落实《中共四川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推动新发展阶段全省“三农”工作不断开创新局面，擦亮农业大省金字招牌，推动农业大省向农业强省跨越，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特编制本规划。规划立足四川省情实际，紧紧围绕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奋斗目标，对“十四五”时期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总体要求、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作出了具体部署。

本规划是“十四五”时期四川省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指导性文件。

第一章 开启全面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新征程

站在“三农”工作新的历史方位开启全面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新征程，要坚持用大历史观来看待农业、农村、农民问题，紧紧围绕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促进高质量发展，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第一节 发展基础

一是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显著增强，农业“压舱石”作用日益稳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持续提升。2011年以来，全省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4496万亩，占耕地面积比重达到44.6%以上，粮食每亩产能提升80斤以上。水利设施持续完善，有效灌溉面积达4485万亩。农机总动力达到4750万千瓦，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63%。农业科技支撑能力进一步提升。农业科技贡献率达到59%，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97%以上。农业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获批全国农业农村信息化示范基地4处，成功创建4个全国数字农业试点县。现代农业烘干冷链物流初具规模，全省冷链物流静态库容达430万吨。

二是“川字号”优势特色产业持续稳定发展，“10+3”产业

体系率先在现代农业园区落地。“10+3”产业体系初步构建，农业优势特色更加凸显。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稳步提升，2020年，全省粮食播种面积9468.9万亩，粮食总产量3527.4万吨，油菜籽产量突破300万吨、保持全国第一。生猪出栏数量保持全国第一，茶产业综合实力稳居全国第二，形成全国最大的晚熟柑橘产业带，川芎、川贝母等大宗药材人工种植面积全国第一，竹林面积居全国第一。以园区建设引领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现代农业园区梯次推进体系稳步推进，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11个、数量居全国第二，全省累计认定省星级现代农业园区94个、市级园区364个、县级园区673个。农产品质量安全持续稳定向好。农业生产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累计制修订省级农业地方标准800项，累计创建部省级畜禽标准化养殖场1401个、部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391个。风险防控及监管能力进一步增强，累计创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2个、安全县15个，完成国家、省级追溯平台对接，全省大宗农产品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达99.3%。

“川字号”农产品品牌体系不断壮大。培育“天府龙芽”“天府菜油”等212个区域公用品牌，“新希望”“竹叶青”等816个优质品牌农产品；11个地理标志产品进入中欧地理标志协定首批保护目录，数量位居全国第一。

三是农业产业化经营体系日渐完善，农村一二三产业加速融合。新型经营主体不断壮大。全省省级以上重点龙头企业达902

家，其中国家级重点龙头企业 75 家，数量居全国第四、西部第一。累计培育农民合作社 10.56 万个、农民合作社联合社 461 个、家庭农场 16.6 万家，培训新型职业农民 30 万人次。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 2.6 万个，服务对象 473.6 万户。农村新产业新业态持续发展。2019 年实现休闲农业综合经营性收入 1605 亿元，较 2015 年增长 59.2%。农产品加工业持续发展，农产品产地初加工率达 60%。农村电商快速发展，农村电商销售额达到 455 亿元。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效应逐步显现，累计建成产业融合园区 430 个。

四是农村居民收入保持平稳增长，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农村居民收入持续不断增加。2020 年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5929 元、“十三五”期间年均增长 9.2%，持续保持“两个高于”良好态势，提前两年完成翻番目标。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城乡居民收入比从 2015 年的 2.56:1 缩小到 2020 年的 2.4:1。产业扶贫撑起了脱贫攻坚“半壁江山”。率先在全国创新设立贫困村产业扶持基金，支持贫困户发展产业和壮大集体经济，全省 360 万贫困人口依靠产业和就地产业务工脱贫，占脱贫总人口的 57.6%。全省 88 个贫困县组建脱贫攻坚造林专业合作社 1317 个。2020 年全省实现贫困县全部脱贫摘帽，贫困人口全部清零。

五是农村人居环境逐步整治改善，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

效。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大力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行动”，全省一类县农村无害化厕所普及率达94%、二类县卫生厕所普及率91%，全省90%以上行政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58.4%的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治理，全省80%以上的行政村建成幸福美丽新村。农村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在19个县（市、区）开展农产品产地土壤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试点。全省化肥使用量连续5年实现负增长。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38.6%，全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1%，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达到80.2%，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75%以上。新建沼气工程792处。全省森林覆盖率达到40.03%。

六是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加强，乡村治理和乡风文明稳步提升。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实施10万村级后备干部培育工程。推行小区院落自治，建立民主协商平台，创新基层协商实现方式和途径，基层民主自治水平不断提升。乡村治理水平不断提升。深入开展法律进农村活动和“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全省51524个村（社区）开展了网格化服务管理，32026个村建成规范化综治中心。村规民约持续修订完善。“雪亮工程”覆盖率超过80%。乡风文明水平不断提升。文明村镇建设有序推进，在全国率先启动农村生产生活遗产保护传承工作，“农民丰收节”“戏曲进乡村”“文化列车”“文化院坝建设”“千村文化扶贫工程”等文化惠民工程广泛实施。

七是农村综合改革不断深化，农业对外开放合作成效明显。农村各项改革全面深化。稳步推进和完善“三权分置”制度，耕地流转率达40.5%。国家级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扩大到1市5县（市、区）。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体系持续完善，成德眉资4市实现交易一体化。不断强化投入保障，出台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意见。4个国家级农村改革试验区的15项试验成果转化为中央相关文件的政策举措，试验成果转化数量居全国第一。全省供销社基层社经营服务覆盖率达到100%。农业对外交流合作持续加强。“川字号”农产品“走出去”步伐不断加快，建成国家级、省级出口食品质量安全示范区20个，出口食用农产品基地501个。农业境外投资合作涉及27个国家（地区）。

第二节 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我省农业农村发展的外部环境、阶段特征和比较优势发生深刻变化，面临一系列重大机遇。

一是国家重大战略交汇叠加，带来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机遇。“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时代西部大开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国家战略深入实施，一系列政策红利、改革红利和发展红利将持续释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明确提出，要

建设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共同推动城乡产业协同发展，明确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省乡村振兴战略定位，为我省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二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蓬勃兴起，带来现代农业后发赶超的重大机遇。全球科技创新呈现交叉、融合、渗透、扩散的鲜明特征，颠覆性技术创新不断涌现，成为影响和改变竞争格局的关键变量。国家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发展的战略支撑，有利于我省现代农业充分发挥科技资源优势，以科技赋能产业转型升级，实现跨越式发展。人工智能、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进步，对提高土地产出率、劳动生产率和资源利用率的驱动作用更加直接，正在引领现代农业发展方式发生深刻变革。

三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新征程，带来“三农”乘势发展的重大机遇。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依然在农村，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依然在农村。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重点难点在“三农”，迫切需要补齐农业农村短板弱项，推动城乡协调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潜力后劲在“三农”，迫切需要扩大农村需求，畅通城乡经济循环。应对国内外各种风险挑战，基础支撑在“三农”，迫切需要稳住农业基本盘，守好“三农”基础。

四是全省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前半篇”任务基本完成，带来乡村高效治理的重大机遇。省委、省政府顺应乡

村发展演变规律，高位谋划推进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改革以后乡镇和行政村数量分别减少 32.73%和 40.6%，重塑了乡村经济和治理版图，乡村空间布局得到优化，发展资源进一步整合，治理服务效能明显提升，为乡村振兴提供了有力支撑。

五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持续改善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带来乡村全面振兴的重大机遇。随着脱贫攻坚任务全面完成，长期困扰广大农村群众的行路难、饮水难、用电难、通信难等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数百万贫困群众住上安全敞亮的新居，教育、医疗保障水平大幅提升，群众精神面貌焕然一新，党员干部队伍经受过锻炼洗礼，为乡村振兴奠定了坚实基础。

同时，我省农业农村现代化面临诸多困难挑战，与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擦亮农业大省金字招牌，实现由农业大省向农业强省跨越”的重要指示还有较大差距。

一是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压力较大，农业大省这块金字招牌亟待持续擦亮。四川是“天府之国”，是我国粮油、生猪、茶叶等农产品大省。但耕地和种子两个“要害”问题突出，随着城市化不断发展，耕地数量在不断减少，同时，一些地方“占优补劣”等现象导致的耕地质量下降也不容忽视。我省种业自主创新能力不强、企业竞争力弱，全省种质资源优异基因完成鉴定评价和利用的不足 2%、比全国低 8 个百分点，全国农作物种企前

10 强中没有四川企业、前 50 强中四川仅有 3 家，没有 1 家上市农作物种企。

二是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不强，实现由农业大省向农业强省跨越面临诸多挑战。发展现代农业要走质量兴农之路，念好“优、绿、特、强、新、实”六字经，推动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但农田基础设施薄弱，已建成高标准农田仅占耕地面积的 44.6%，全省有效灌溉面积和宜机作业高标准农田占比低，一些地区农业“靠天吃饭”的局面未能得到根本改变。科技支撑不足，我省农机购置补贴产品目录中的四川农机产品仅占 2.6%。产业化水平较低，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为 1.9：1，明显低于全国 2.2：1 的平均水平。

三是农村生态环境保护任务艰巨，“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建设任务还比较繁重。谱写美丽中国的四川篇章，要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但乡村建设现状与“让美丽城镇与美丽乡村交相辉映、美丽山川和美丽人居有机结合，充分绽放四川独特的自然生态之美、多彩人文之韵”的目标愿景，还有不小差距。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农村人居环境“脏乱差”的问题仍然突出，900 余万农户仍没有建设无害化卫生厕所。农村电网、通信网等建设与老百姓的期盼还有较大差距。

四是农民持续增收缺乏新的支撑和动力，制约农民共同富裕

的体制机制障碍还未完全消除。生活富裕是乡村振兴的根本要求，是乡村振兴的目的所在。近两年全省主要农产品价格上涨，助推了农民经营性收入实现较快增长，但随着农产品特别是生猪生产逐步恢复，农产品价格将逐渐企稳，生猪等涨幅较大的品种价格逐渐回落，国际市场农产品价格波动对国内农产品生产交易的影响持续存在，经营性收入增长可能趋缓甚至下降。村集体经济带动能力不足，农民财产性收入增长乏力。

五是城乡要素交换不平等、公共资源配置不均衡，制约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依然存在。推动城乡融合发展，要推动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推动城乡公共服务均衡发展，让进城的进得放心，留在农村的留得安心。但城乡要素交换不平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差距明显，“一条腿长、一条腿短”的问题比较突出。一些改革政策落地困难，农村用地难、贷款难、人才缺乏等问题依然突出，资本、人才留在乡村、流向乡村的机制还不健全。

六是防止返贫工作依然面临较大压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还需持续用力。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要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动脱贫地区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我省通过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对 7.8 万户 25.6 万人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户实施了帮扶，消除了返贫致贫风险，但部分地区部分群体由于其自身发展能力较弱，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任务艰巨。37万户136万人通过易地扶贫搬迁解决了“搬得出”的问题，但部分易地扶贫搬迁户“稳得住、逐步能致富”的问题还未根本解决。

七是党管农村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仍需完善，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亟待加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必须健全党领导农村工作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工作机制，提高新时代党全面领导农村工作的能力和水平。我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迈出坚实步伐，党管农村工作的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但统筹各方共同推进乡村振兴的工作格局有待完善，部分地方党委对“三农”工作重视不够，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未完全落实到位，政策的横向协调性和纵向传递性还有待加强。

第三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安全有效供给，以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为抓手加快构建现代农业“10+3”产业

体系，深入实施“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建设行动，推进农村生态文明建设，推动农民全面发展，强化乡村治理，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同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第四节 基本原则

——坚持创新发展，科技支撑。坚持创新在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中的核心地位，全面塑造发展新优势。牢牢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带来的战略机遇，充分发挥科技资源优势，以人工智能、互联网、大数据等科技赋能农业转型升级。

——坚持协调发展，城乡融合。坚持区域、城乡、发展和治理、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解决好发展不平衡问题。扩大农村需求，加快补齐农业农村发展短板弱项，畅通城乡经济循环，推动城乡融合发展。

——坚持绿色发展，安全高效。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推进农村生态文明建设。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推行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提升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坚持开放发展，深化改革。加强农业对外开放、交流合作，统筹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引进推广先进理念、标准、技术和装备。深化新一轮农村改革，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

换、双向流动，着力激发农业农村发展动力活力。

——坚持共享发展，共同富裕。坚持农民群众共享农业农村改革发展成果，更好满足农民群众对美好生活新期待。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千方百计拓展农民增收空间，持续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

第五节 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农业基础更加稳固，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脱贫地区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更加有力。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9500 万亩以上、产量稳定在 3540 万吨以上。生猪产能巩固提升，生猪存栏稳定在 4000 万头以上、出栏稳定在 6000 万头左右。油料生产加快发展，其他重要农产品保持合理自给水平。

——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明显提高。现代农业“10+3”产业体系基本形成，构建起符合四川实际的现代农业园区梯级发展体系，带动小农户进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形成乡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新态势。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能力显著增强。农业基础设施现代化迈上新台阶，现代农业种业、装备、烘干冷链物流支撑保障水平显著提升。

——“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建设行动取得明显成效。乡村布局规划进一步优化，农村生活设施便利化初步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乡村面貌发生显著变化。农村人居环境整体提升，农村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成效明显，农村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取得积极成效。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不断加强，乡村文明程度得到不断提升，农村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

——农民全面发展取得重要进展。农民增收渠道持续拓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继续保持高于城镇居民和全国农民平均水平，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初步建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体系，农民科技文化素质和就业技能进一步提高，高素质农民队伍不断壮大。

——脱贫攻坚成果得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脱贫人口“两不愁三保障”成果有效巩固，农村低收入人口分类帮扶长效机制逐步完善，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脱贫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明显增强。

到 2035 年，全面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核心要件是旱涝保收、高产高效、优质多样、生活便利、乡村美丽、移风易俗。基本目标是：农业高质高效。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更加有力，现代农业种业、装备、烘干冷链物流体系等科技创新能力跃上新台阶，核心种源基本实现自主

可控，农田建设质量显著提高，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更加完备，产业链条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农业设施化、园区化、融合化、绿色化、数字化水平大幅提升。乡村宜居宜业。“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建设目标基本实现，农村交通便捷、生活便利，县域内公共资源要素实现高效配置，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现代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健全，乡风文明程度、乡村发展安全保障达到新的更高水平。农民富裕富足。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再迈上新的大台阶，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差距显著缩小，与乡村振兴相适应的高素质农民队伍基本形成，广大农民平等参与现代化进程，共同分享现代化成果。

第六节 实现路径

全面编制实施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坚持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现代化一体设计、一并推进，统筹考虑区域差异、发展基础等因素，因地制宜研究制定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时间表、任务书和路径图。

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根据不同区域农业发展的差异性，统筹布局建设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围绕保供给、保多样、保质量，夯实农业基础，强化科技支撑，创新经营方式，推动农业设施化、园区化、融合化、绿色化、数字化水平大幅提升。支持省级乡村振兴先进县等地区创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有条件的地区率先基

本实现农业现代化。

加快推进农村现代化。全面启动乡村建设行动，围绕强设施、优服务、美环境，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短板，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提高乡村治理效能，加快建成交通便捷、服务便利、绿色美丽、文明和谐乡村。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成一批“美丽四川·宜居乡村”示范村。

加快推进农民富裕富足。坚持“富口袋”和“富脑袋”相结合，多渠道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改善农民生活品质，让广大农民平等参与现代化进程，共同分享现代化成果，过上现代文明生活。

专栏 1 “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主要指标

类别	指标		2020年 基期值	2025年 目标值	指标 属性
农业 高质 高效	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3527.4	>3540	约束性
	2	粮食播种面积（万亩）	9468.9	>9500	约束性
	3	肉类总产量（万吨）	534.3	630	预期性
	4	生猪出栏量（万头）	5614.4	6000	预期性
	5	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4496	>5000	约束性
	6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60	66	预期性
	7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63	70	预期性
	8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	99.3	>99	预期性
	9	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	1.9	2.4	预期性
乡村 宜居	10	撤并建制村与新村委会之间直连畅通率（%）	—	100	预期性

类别	指标		2020年 基期值	2025年 目标值	指标 属性
宜业	11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82	88	预期性
	12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86	>90	预期性
	13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率（%）	92	100	预期性
	14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75	>80	约束性
	15	行政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比例（%）	58.4	75	预期性
	16	全省森林覆盖率（%）	40.03	43	约束性
农民 富裕 富足	17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5929	24000	预期性
	18	集体收益5万元以上的村占比（%）	12*	30	预期性
	19	农村居民教育文化娱乐消费支出占比（%）	7.4	8	预期性

注：标*为 2019 年数据。

第二章 坚决守住粮食安全底线，提升重要农副产品供给保障水平

坚决扛稳粮食安全重任，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大农村水利设施建设力度，切实增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保障“菜篮子”产品供给安全高效。

第一节 稳步提高粮食产量

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全面落实党政同责共抓粮食安全政治责任。稳步提升粮食主产区综合生产能力，划定非主产区粮食面积、产量和自给率底线，分类压实粮食生产责任，确保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只增不减。落实产粮大县支持政策

体系，完善财政奖补政策，在省级预算内投资、省级统筹的土地出让收益使用、耕地占补平衡指标交易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选择部分粮食主产区，支持其整县推进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连片建设一批粮食生产功能区，布局发展一批现代粮油园区，建设国家优质粮油保障基地。继续落实稻谷补贴和最低价收购政策。完善和落实粮食补贴、重要农资储备补贴政策，新增粮食补贴向粮食主产区和新型经营主体倾斜。持续推进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建设，实施优质粮油基地提升工程，开展优质粮食工程和“天府菜油”行动，建设一批“鱼米之乡”。实施高原油菜及青稞基地提升工程。开展厉行节约制止餐饮浪费系列行动。严格开展落实安全责任制考核。开展四川省“稻香杯”暨农民丰收奖评选。

第二节 保障生猪等“菜篮子”产品有效供给

深入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总体平稳。加快生猪产业转型升级，落实生猪生产扶持政策举措，高标准推进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加快推动国家优质商品猪战略保障基地建设。完善现代生猪良繁体系，重点支持部、省级生猪核心育种场建设，加强地方猪遗传资源品种保护。提升优质饲料保障能力。提升猪肉精深加工能力，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标准化屠宰场。做优盆地外销加工蔬菜、盆周山区高山蔬菜、川南早春

蔬菜和攀西冬春喜温蔬菜，打造优质蔬菜产业带。打造全国领先的牛羊（畜禽饲草）生产基地，建设西南禽兔产业基地，做强川西北高原牦牛、藏猪、藏绵羊产业。建立生猪屠宰、进口贸易、市场流通、餐饮消费全链条追溯平台。建立健全重要农产品市场预测预警机制，完善重要农产品价格调控机制，加强应急加工、储运和供应体系建设。

第三节 加强耕地保护与质量建设

坚决守住耕地红线，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压实耕地保护主体责任。严禁违规占用耕地和违背自然规律绿化造林、挖湖造景、超标准建设绿色通道，严控非农建设占用耕地，严控耕地转为林地、园地等其他类型农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扩大自然保护区，深入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行动，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严格永久基本农田管理，确保“两区”范围内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特别是口粮生产，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油、菜、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开展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行动，推广保护性耕作模式，稳步推进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规范耕地占补平衡，严格新增耕地核实认定和监管，占优必须补优。加强耕地质量动态监测，推进耕地质量监测点位涉农县（市、区）全覆盖，开展县域耕地质量等级评价。开展农村撂荒地专项整治，

禁止闲置、荒芜永久基本农田。

第四节 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大力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以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以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和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区域，新建 1000 万亩以上高标准农田。统筹规划布局，集中连片打造，坚持新增建设和改造提升并重、工程建设和建后管护并举、产能提升和绿色发展协调，实行田、土、水、路、林、电、技、管、制综合配套。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力度，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提高建设标准和质量。加快建设一批“集中连片、旱涝保收、宜机作业、节水高效、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稳步提高粮食生产能力。因地制宜探索分区建设模式，开展区域整体推进、绿色农田、宜机化改造示范试点。对建成的高标准农田要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损毁、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增耕地指标省域内调剂统筹和收益调节分配，优先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和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贴息等。高标准农田建设新增耕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益要按规定用于增加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整合使用土地出让收入中用于农业农村的资金，重点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支出。

第五节 加强农村水利设施建设

加快向家坝灌区一期、亭子口灌区一期、大桥水库灌区二期、大寨水库等大中型水利工程建设，扩大灌区面积。实施都江堰、前锋渠等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推进小型水源工程建设，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大力推广农村电力提灌站和太阳能光伏提灌站。加强灌区改造、高标准农田及高效节水灌溉与农艺、生物、管理措施的融合。加快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加强主要江河和中小河流防洪治理、山洪灾害防治。建立健全农村水利设施管护机制，持续推进标准化管理。

第六节 提升农业抗风险能力

加强农业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强化气象为农服务，加强动植物疫病防控，健全灾害防治体系。完善农业气象综合监测站网，构建实时互联互通的智慧农业气象服务平台和灾害监测预警服务平台。加强种子苗木检疫监管和农作物重大疫情监测预警及阻截防控。健全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体系，加强机构队伍、检测预警网络和防控能力建设。创新推广重大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畜禽水产重大疫病防控及健康养殖技术。扎实做好动物生物安全 P3 等实验室及其实验活动的生物安全监督工作。加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加强农村自然灾害监测预

报预警，实施防汛抗旱、防震减灾、防风抗潮等防灾减灾工程，加强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全面落实防汛抗旱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加强防汛抗旱应急管理和森林草原防火体系建设，增强预警监测、应急处置和扑救能力。提高农业机械化抢种抢收抢烘服务能力。发挥农业保险灾后减损作用。推进行业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做好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专栏2 粮食等重要农产品安全保障重大工程

01 国家粮食安全产业带建设

依托全省90个粮食生产重点县，建成2770万亩水稻生产功能区、1850万亩玉米生产功能区、1300万亩小麦生产功能区、1600万亩薯类生产功能区，统筹布局粮食生产、加工、储备、流通等能力建设。持续开展耕地“非粮化”遥感监测。

02 优质粮食工程

统筹实施粮食绿色仓储、品种品质品牌、质量追溯、机械装备、应急保障能力、节约减损健康消费“六大提升行动”。完善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追溯体系和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成粮食产后服务中心362个、粮食质检机构88个，推动40个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县建设。

03 “鱼米之乡”试点

紧密结合现代农业园区、高标准农田等项目建设，在全省稻田资源丰富的地区，创建“鱼米之乡”100个以上，建设一批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基地。

04 “天府菜油”行动

依托全省产油大县，开展产油大县示范创建，建设“天府菜油”原料生产基地 1000 万亩，油料生产适度规模经营比重提高 20%，把“天府菜油”打造成为全国菜籽油第一区域公用品牌。

05 生猪标准化养殖

以 100 个生猪生产基地县为重点，支持一批生猪标准化养殖场改造养殖饲喂、动物防疫及粪污处理等设施装备，培育和引进生猪产业化龙头企业产值 10 亿级的 20 家、产值 50 亿级的 5 家，养殖规模化率达 65% 以上。因地制宜推进共享猪圈建设。实施生猪优质饲料保障工程，全省生猪优质饲料生产能力达到 600 万吨以上。

06 川菜产业提升

加强现代育苗中心、标准化生产基地提升建设，大力发展川菜加工工程，挖掘弘扬川菜文化，打造一批特色优势重点县、集中发展区，建设优质蔬菜供应基地 400 万亩，建设全国最大冬春露地喜凉蔬菜基地。

07 牛羊禽兔饲草产业提升

实施牛羊基础母畜扩群增量、牛羊良种推广、草畜配套和健康养殖行动，支持一批牛羊禽兔规模养殖场实施畜禽圈舍标准化、集约化和智能化改造。推广牛羊禽兔政策保险补贴。提升优质饲料、饲草料供给能力。实施奶业振兴工程，改造适度规模奶牛养殖场，建设奶牛养殖大县生鲜乳检测站。

08 耕地资源保护与质量提升

推广秸秆直接还田，施用有机肥，改良酸化土壤，推进退化耕地和生产障碍耕地治理。推行稻油等轮作模式，稳步推进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开展耕地质量监测和调查评价。建设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

09 高标准农田建设

在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

保持、农田输配电、科技服务和建后管护等方面加大建设力度，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1000 万亩以上，统筹发展高效节水灌溉。

10 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

提升省级动物生物安全 P3 等区域性实验室设施条件，改善牧区动物防疫专用设施和基层动物疫苗冷藏设施，改扩建动物防疫指定通道 44 个，建设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 2 个、处理场 11 个，开展非洲猪瘟无疫小区建设试点，设立特聘防疫员。改扩建 1 个省级、21 个市级重大动物疫病应急物资储备库。分级建设农作物病虫疫情监测中心（点）、农药风险监控中心。

第三章 加快发展高质高效现代特色农业，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

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优势特色产业全产业链融合发展，加快构建特色鲜明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全面提升现代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第一节 推动优势特色产业集聚发展

推进《川茶产业振兴工作推进方案》等方案落地落实，培育形成特色鲜明、结构合理、链条完整、全国领先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加大雅安、乐山、宜宾、广元和巴中等茶叶主产区低产低效茶园基地改造和品种改良力度，做强川西南名优茶产业带和川东北富硒茶产业带。白酒生产以成都、德阳、泸州、宜宾“四大

产区”为核心，重点支持川南建设酿酒专用粮生产基地。重点支持建设晚熟柑橘、柠檬、红心猕猴桃、晚熟芒果、晚熟荔枝龙眼等五大优势水果产业带，优质甜樱桃、枇杷、石榴、苹果、梨、桃、葡萄、奶油果等八大特色水果生产区，川中北、川南、攀西三大蚕桑产业带。建设四川盆地大宗药材、秦巴乌蒙山区特色药材、川西北高原民族药材等优势种植区。打造平原区、丘陵区、盆周山区和攀西地区优势水产产业带。支持建设攀西全国重要的战略性优质烟叶基地。实施林草生态“三业”工程，加快推进林草“1+10”特色生态产业体系建设，重点支持竹产业“一群两区三带多点”高质量发展和核桃、油橄榄、油茶三大木本粮油优势生产区建设。支持成都市、凉山州、攀枝花市等花木主产区基地提质增效，建设优质盆花、川派盆景、食药花卉和彩叶树种等特色花卉产业带，以成都市、西昌市为核心打造全国花卉产业发展高地。

第二节 推进农产品加工业提质增效

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为抓手，培育创新链，拓展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打造农产品加工万亿级支柱产业。依托现代农业园区、农业产业强镇建设等融合类发展项目，支持建设一批产地初加工设施，重点支持家庭农场、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合作社改善储藏、保鲜、烘干、清选分级、包装等设施装备条件，

鼓励推行农产品初加工设施设备共建共享。深入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部助推乡村振兴工作方案（2021—2025年）》，培育一批酿酒、粮油、肉奶制品、精制茶、果菜、中药材、调味品、森林食品、花卉、鱼子酱等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建设一批省级特色农产品加工园区。实施农产品加工企业提升行动，鼓励国有企业参与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兼并重组，培育一批行业领航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支持建设“盐帮菜”“东坡菜”等川菜中央厨房。

第三节 加快农村商贸物流发展

加快发展乡村现代物流业。按部署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引导特色农产品主产区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设地方特色馆。加强县域乡镇商贸设施和到村物流站点建设。推进供销社经营服务网络建制村全覆盖。推进公益性农产品市场和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建设。完善建制村邮政服务设施，打造一批快递服务现代农业“一地一品”寄递品牌。加快发展乡镇生活服务业。支持建设立足乡村、贴近农民的生活消费服务综合体。改造提升农产品市场，加强农村市场秩序整顿。组织开展流动售货车下乡、汽车下乡、家电下乡、大宗商品以旧换新等活动。

第四节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延伸农业产业链，拓展农业多种功能，大力发展农业新型业态，构建农业与二三产业交叉融合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创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推进“生产+加工+科技”一体化发展。打造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推进全产业链开发、全价值链提升，形成集群发展新格局和市场竞争新优势。打造农业产业强镇，建设“一村一品”示范村镇，推动产城融合、产村融合发展。建设一批国家、省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科技示范园区和现代林业产业示范区、现代林业园区。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建设休闲观光园区、森林人家、康养基地、竹林小镇、乡村民宿、田园综合体。加快培育乡村共享经济、创意农业，鼓励在乡村投资兴办文化创意、概念设计、软件开发、博览会展等环境友好型企业。

第五节 高水平发展都市农业

支持都市城市化地区与周边间隙地带发展都市农业，充分发挥都市农业的生产、生态、生活、示范与教育功能，以满足城市居民食物消费需要，打造“城市之肺”，充实“农民钱袋子”，保护和传承优秀农耕文化。支持成德眉资四市联合编制成德眉资都市现代高效特色农业示范区建设总体规划，建立推进工作机

制，建设毗邻地区农业合作园区等一批重大项目、重大平台。实施都市“米袋子”“菜篮子”“果盘子”保障工程，提升农产品供应链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实施农业国际贸易高质量发展基地培育创建工作。建设农业科技创新高地和农业总部经济区，提升“川味”、果、药、茶、酒五个千亿级优势产业集群国际竞争力，做强“世界美食文化之都”。保护传承巴蜀自然人文资源，培育农文旅融合发展新业态，建设世界级乡村高端休闲体验目的地，打造“世界休闲农业之都”。

第六节 推进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建设

推动部省市共建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联合重庆市共同编制实施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建设专项规划，建立推进工作机制，启动实施川渝农业合作园区等一批重大项目、重大平台。建设国家优质粮油保障基地、国家重要的生猪生产基地、渝遂绵优质蔬菜生产带、优质道地中药材产业带、长江上游柑橘产业带和安岳柠檬产业区、渝南绵广蚕桑产业带、长江上游渔业产业带，打造全球泡（榨）菜出口基地和川菜产业、茶产业、竹产业基地。努力将成渝地区建设成为全国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全国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先行区、全国农业农村改革开放先行区和西部农业科技创新示范区。

专栏3 高质高效现代特色农业发展重大工程

01 优势特色产业基地提升

改造低产低效茶园 100 万亩左右,建成机采标准化茶园 300 万亩左右,提升改造标准化果园 200 万亩左右、桑园 100 万亩左右,建设中药材标准化基地 100 万亩左右,建设“果—草—畜”种养循环基地 100 万亩左右,标准化改造及尾水治理集中连片池塘 500 个左右,建设粮烟轮作优质烟叶基地 260 万亩左右,建设现代林业产业基地 300 万亩左右。

02 产业强镇建设

围绕十大优势特色产业,培育一批“一村一品”示范村镇,争创国家级产业强镇 75 个,培育省级产业强镇 200 个。

03 产业集群建设

高质量建设川猪、晚熟柑橘、山地肉牛、川西南早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开展粮油、果蔬、蚕桑、水产、中药材、竹子、核桃、油橄榄、油茶、花卉、农机装备等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储备,建设一批省级优势产业集群,争创国家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10 个。

04 农产品加工业提升

培育 50 个乡村振兴特色产业加工园区,50 家省级以上农机装备“专精特新”企业,100 家乡村振兴带动标杆企业,推动 2000 家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实现上云。努力实现农产品加工营业收入突破 1.8 万亿元,打造全国丘区农机装备创新研制示范区和国内领先的农产品精深加工高质量发展先行区。

05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精品工程

以乡村优势特色资源为依托,建成美丽休闲村 2000 个、农业主题公

园 1000 个，创建国家级休闲农业重点县 10 个，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接待旅游人次 5.5 亿人次，综合经营性收入达到 2000 亿元。

06 成德眉资都市现代高效特色农业示范区建设

构建成德眉资“米袋子·菜篮子”供应体系，保障粮油、蔬菜以及生猪等畜禽综合生产能力。打造“川味”、果、药、茶、酒等“五个”千亿级产业集群。建设生态旅游、城市农业、农商文旅体融合发展示范点，打造精品乡村休闲农业和旅游示范线、都市现代高效特色农业走廊。

07 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建设

共建现代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建设西南特色作物种质资源库和区域性畜禽基因库、国家现代农业科技创新中心、畜牧科技城及国家级重庆（荣昌）生猪大数据中心和西南丘陵山地现代农业智能装备技术创新中心。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打造“川菜渝味”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国家骨干物流基地。共建现代农业合作园区，建设美丽巴蜀宜居乡村示范带，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打造世界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样板区，加强农业农村污染跨界协同治理，探索农业绿色发展新路径。

第四章 加快补齐“10+3”产业体系支撑性短板，构建现代农业园区梯级发展体系

以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为抓手，做强现代农业种业、现代农业装备、现代农业烘干冷链物流 3 大先导性支撑产业，分区分类推进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

第一节 打好种业翻身仗

加快推进《四川省现代农业种业发展工作推进方案》落地落实，编制实施《四川省打好种业翻身仗行动方案（2021—2035）》。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加快推进四川省种质资源中心库、中国南方蔬菜种业创新中心建设，建设一批种质资源库（圃、场、区）。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建设一批现代种业园区，支持成都建设国家区域农作物种业创新中心、绵阳建设国家区域畜禽种业创新中心，支持建立育种创新联合体。加大应用现代生物和信息技术开展育种攻关的力度。推进国家级育种制种基地建设，支持一批省级优势种业基地加快发展。组建四川现代种业发展集团。扶持一批领军型种业企业，培育产学研结合“育繁推”一体化大型种业企业集团。实施优质专用品种培育引进工程，加快推进农作物及畜禽水产育种攻关，建设国家和省级良种繁育基地，建设农作物种质资源创新开发利用示范基地，建设畜禽遗传种业创新开发利用示范基地，建设长江（黄河）上游珍稀特有鱼类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基地，建设西南优势畜禽、水产种业基地。实施生猪种业提升行动，建设区域性种公猪站，培育“川系”种猪品牌。加强国家和省级重点林木良种繁育基地和林木种质资源库建设。鼓励和支持建设种业强市、强县。加强种子市场监管。

第二节 提高现代农业装备研发应用能力

加快推进《四川省现代农业装备产业转型升级推进方案》落地落实，依托我省装备制造、电子信息产业优势，持续推进农业装备科技攻关，培育一批农业装备制造、服务龙头企业，研究、制造、推广一批适合四川丘陵山区的轻简型、智能化、复合型农机装备。支持农机科研院所和企业联合建设国家级农机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创新平台。推动农机装备产业集群化发展，培育成德绵高端农机装备产业带、“四川造”农机产业集中区。支持龙头企业带动形成集生产、作业、培训为一体的“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开展“宜机化”提质扩面和“五良”融合为牵引的全程机械化技术集成行动。实施农业机械化和信息化技术创新工程。创新和完善农机购置补贴政策。与重庆共建西南农业智能装备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川渝现代农业装备制造基地。

第三节 加强现代农业烘干冷链物流体系建设

加快推进《四川省现代农业烘干冷链物流体系建设推进方案》落地落实，加快建设功能完善、上下游衔接、设施先进、布局合理、高效运行的农产品烘干冷链物流体系，解决好农产品产地“最先一公里”和城市配送“最后一公里”问题。结合现代农业“10+3”产业体系布局、现代农业园区建设规划和农产品流通市场建设规划，支持整县按照“1个县级农产品区域性仓储保鲜

冷链物流基地+多个乡村级农产品产地仓储冷链物流集配中心”的模式推进农产品仓储冷链物流示范县建设。加强移动烘干冷藏冷冻保鲜能力建设，有效解决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和分散农户的烘干冷链物流需求。系统化建设一批产地烘干、预冷库和预冷设施。培育壮大农产品烘干冷链物流运营龙头企业。研究实施全省公共型农产品现代冷链物流骨干网建设。建立健全农产品烘干冷链物流标准体系。加强农业市场与信息体系建设。支持蒙顶山茶茶叶交易所等线上线下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

第四节 强化现代农业科技支撑

坚持农业科技自立自强。完善农业科研创新体系，建设一批农业领域国家和部省重点实验室，支持涉农高校、科研院所共建四川农业科技创新园和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加强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四川创新团队建设，支持创新团队开展全产业链科技攻关和技术集成示范。研发一批种源创新与生物种业、智能农机装备、耕地质量保护提升、绿色高效种养、资源保护与利用、农业重大风险防控等领域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产品。支持构建以企业为核心的产学研用融合协同创新体系，加强科技攻关和成果转化。探索“揭榜挂帅”“信用激励”机制，推动产学研、育繁推深度融合。强化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体系建设。提升一批乡村振兴优质院校，大力培养乡村振兴实用人才。构建

现代农业农村科普体系。加快推进智慧农业建设，支持互联网+农业和 5G 赋能农业发展，加快现代农业生产数字化转型。开展四川“天空地人”一体化林草监测体系建设。创建全国农业科技现代化先行县。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创建国家现代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第五节 加快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

加快构建完善国家省市县现代农业园区梯级发展体系，实现全省现代农业综合水平显著提升，整体实力迈入全国第一方阵。围绕现代农业“10+3”产业体系，高水平规划建设一批“绿色、特色、高效、活力、智慧、开放”的现代农业园区，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补短板、强弱项、上台阶，持续推进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省级现代农业园区培育。创新完善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管理体制机制，健全“省领导分产业推进，市（州）抓县、县管园”的推进机制，县级层面实行“园长制”。进一步优化完善政策支持体系，严格省星级现代农业园区考核认定，健全“升星、降星、摘牌”动态管理机制。加强林（草）业园区运行监测，完善推进机制和支持政策，着力构建以国家级园区为引领、省星级园区为主导、市县级园区为基础，覆盖“1+10”特色生态产业的现代林（草）业园区体系。

第六节 创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以县为单位创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推进现代农业设施化、园区化、融合化、绿色化、数字化发展，探索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统筹考虑区域差异、发展基础等因素，分区分类建设一批农业现代化示范区。以稳粮保供为重点，在成都平原等地区创建一批以设施化为主的重要农产品现代化示范区。以特色产业为重点，在产业集中度高、特色鲜明、比较优势突出的地区，创建一批以园区化、融合化为主的优势特色产业现代化示范区。以都市农业为重点，在大中城市郊区等地区，创建一批以数字化为主的智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以资源保护、环境友好为重点，在丘陵山区、川西北高原等地区，创建一批以绿色化为主的生态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支持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产业强镇、省级乡村振兴先进县等地区，争创国家和省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支持创建国家现代林业产业示范区。

专栏 4 现代农业“10+3”产业体系支撑提升重大工程

01 现代种业提升

建设四川省种质资源中心库。培育绿色、优质、专用的农作物新品种 100 个，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稳定在 98%以上。培育畜禽新品种 5 个，水产新品种 1 个。建设四川南繁科研育种基地。培育“育繁推”一体化种业龙头企业 40 家左右。建设国家和省级林草种质资源库 17

个以上，其中新增 4 个以上。

02 农业机械化提升

推动成德绵高端农机装备产业带建设和乐山、南充、泸州等特色优势农机装备基地建设。实施“五良”融合产业宜机化改造工程，建设 1000 亩以上集中连片项目区 100 个。创建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全省农机总动力突破 5000 万千瓦。

03 农产品冷链物流中心建设

构建“一核心、两枢纽、七支点”空间格局。以成都为核心，布局建设大型冷链物流仓储配送中心。以天府国际空港新城和青白江铁路枢纽港为中心，形成全省农产品冷链物流国际空中和陆海联运走廊。以宜宾、泸州、内江、南充、达州、广元、攀枝花为支点，形成农产品冷链物流向东、向南、向北出川通道空间布局。全省农产品冷链物流静态库容达到 850 万吨，果蔬、肉制品冷链流通率分别达到 45%、60% 以上。

04 农业科技创新能力条件建设

重点建设农业农村领域国家重点实验室 2 个（西南作物基因资源发掘与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西南特色中药资源国家重点实验室）、省部级重点实验室 20 个、科学观测试验站和试验基地 20 个，省部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0 家、产业技术研究院 10 家、农业企业创新主体 30 个。建设省部级林草领域重点实验室 10 个。

05 农业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重点建设四川农业科技创新园、成都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西部农业创新中心。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园区 30 个、专业性农业科技创新联盟 10 个。建设四川省数字三农大数据信息平台，开展数

字“三农”试点和农业农村信息监测采集，实施益农社提档升级工程。建设四川数字林草“一张图”和“西南生态大数据中心”。

06 现代农业园区建设

创建各类“国字号”农业园区 65 个以上，培育省星级现代农业园区 300 个以上、市县级现代农业园区 3000 个以上。培育国家和省级现代林业园区 35 个以上、市（州）级现代林业园区 60 个以上。建设一批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合作示范园区。

07 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

以县为单位，创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60 个左右，打造一批农田旱涝保收高产、生产轻简智能高效、产品绿色安全高质的标杆，引领农业农村现代化。

第五章 深入实施“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建设行动，建设宜居宜业乡村

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建设的重要位置，科学推进乡村规划建设，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短板，显著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第一节 加快推进村规划建设

统筹县域城镇和村规划建设，积极有序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规划编制工作，积极探索“以片区（经济区）为单元编制镇乡级国土空间规划和多规合一村规划”的跨行政区规划编制模

式，对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尽快实现村规划全覆盖。系统保护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田园景观和历史文化资源，加强规划对乡村风貌的引导，防止盲目大拆大建。坚持从实际出发推进乡村规划建设，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加强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管理。深入推进宜居乡村建设，推广“小规模、组团式、微田园、生态化”模式，加强农房建设管理，推进“数字农房”建设。突出乡土文化和地域民族特色，因地制宜推进川西民居、巴山新居、乌蒙新村及少数民族特色村寨、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建设。

第二节 持续抓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点县和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示范村建设，分类有序新（改）建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基本普及卫生厕所。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置体系，力争实现行政村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全覆盖、村民小组专职保洁员全覆盖。持续推进非正规生活垃圾堆放点整治工作。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有序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加快推进农村河湖“清四乱”工作。持续开展水美新村建设。推进村庄清洁行动常态化。完成农村危旧房屋改造任务。加大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政策支持力度。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因地制宜开展庭院绿化、四旁绿化、乡村公园建设。加强古树名木保护。

第三节 加快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推进“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提质扩面。有序推进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组通硬化路建设，实施撤并建制村畅通工程和乡村振兴产业路旅游路工程。全面实施“路长制”。强化农村道路安全监管。实施乡村运输“金通工程”和平安渡运工程。加强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有条件的地方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乡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持续推动天然气供气设施向农村延伸。推进农村能源高质量发展。实施数字乡村建设发展工程，推动农村光纤宽带和4G网络深度覆盖、5G网络向农村延伸，提升乡村基础设施数字化水平。推进“智慧广电”网络乡村全覆盖。实施“一镇（村）一屏”智慧广电助农工程，打造“政务+商务+服务”综合化平台。推进基层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向城乡居民提供灾害预警应急广播和政务信息发布、政策宣讲服务。

第四节 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探索建立城乡公共资源均衡配置机制，强化乡村基本公共服务供给县乡村统筹。优化基础教育学校布局，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健全县域内义务教育教师、校长交流轮岗机制，引导优秀校长和骨干教师向农村学校流动。职称评聘向

乡村教师倾斜。推进城乡教育联合体和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完成乡村两级医疗卫生机构布局调整，依托中心镇、特色小镇卫生院规划建设 400 个县城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一批乡镇级农村社区健身中心。实施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补短板工程。完善气象防灾减灾综合服务。推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向乡村延伸。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依法保障农村妇女土地权益，加强农村留守儿童、留守妇女和老年人、困境儿童、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的关爱服务。健全县乡村衔接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发展农村普惠型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支持建设乡镇社会工作服务站（点）和城乡社区志愿者服务站（点）。推进农村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

专栏 5 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建设重大工程

01 村庄清洁行动

创建美丽乡村示范县和各级各类美丽宜居村庄。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专项提升行动，重点清理村庄生活垃圾、村内水塘沟渠、农业生产废弃物，改变影响农村人居环境的不良习惯，完善长效保洁机制，实现村庄持续干净整洁。

02 农村厕所革命

有序推进农村户用厕所改造。因地制宜推进厕所粪污分散处理、集中处理与纳入污水管网统一处理。合理规划建设农村公共厕所，加快建设农村旅游厕所。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厕所革命与生活污水治理

有效衔接。具备条件的地区一体化推进、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运营。

03 农村污水治理

持续开展农村生活污水“千村示范工程”建设。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进一步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能力，推广低耗能、低成本、易维护、高效率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技术。推进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

04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有序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加快农村生活垃圾转运和回收利用体系建设，补齐设施短板，实现每个县（市、区）具备无害化处理设施和能力。引导城乡一体化运营管理，逐步实现环卫服务均等化。

05 农村道路畅通工程

畅通农村道路，因地制宜推进具备条件自然村（组）通硬化路，强化农村公路与干线公路、村内道路连通，加强窄路基路面加宽改造、具备条件的乡镇三级公路建设，完善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06 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加强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更新改造一批老旧供水工程和管网，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8%，供水保证率达到 90%以上。

07 乡村清洁能源建设

稳步发展农村沼气综合利用工程，持续推进民族地区户用沼气建设。建设“沼改厕”技术推广县，开展沼气等能源项目后续管护试点和太阳能、浅层地热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试点。探索建设农村能源革命示范区。

08 村庄绿化行动

充分利用房前屋后、河塘沟渠、道路两侧闲置土地见缝插绿。加强

乡村裸露山体、采石取土创面、矿山废弃地、重金属污染地等补绿复绿。开展河流公路两侧林带、环村林带、农田林网等补植修复，实施退化防护林修复改造，加强川西林盘保护修复。开展彝家新寨、藏区新居、巴山新居、乌蒙新村绿化活动。开展乡村绿化示范行动，开展绿色新村、绿色家园创建活动。

09 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推动农村 5G 网络、移动物联网与城市同步规划建设，加快人工智能、北斗导航、物联网等在农业农村应用，推动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建设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构建天空地网一体化农业农村大数据体系。

10 村庄综合服务设施提升工程

改扩建村庄综合性公共服务用房，建设一站式服务大厅、多功能活动室、图书阅览室等，行政村公共服务中心覆盖率达到 70%。

第六章 坚决打好农业农村污染防治攻坚战， 推进农村生态文明建设

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导向，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健全耕地轮作休耕制度，守护好绿水青山。

第一节 开展农用地土壤环境分类管控

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持续推进土壤污染防

治攻坚行动，强化土壤风险管控和修复，严格防控重金属污染，确保“舌尖上的安全”。强化土壤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全面摸清全省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家底。强化土壤污染源系统防控，加强空间布局管控和重点污染源监管，防范新增土壤污染。加强农用地安全利用，确保优先保护类耕地面积不减少、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进一步完善安全管控类耕地安全利用技术库和农作物种植推荐清单，严格管控类耕地严禁种植食用农产品，划定特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持续推进涉镉等重金属污染耕地防治，强化重点区域分类防控，持续调整优化种植结构和产业布局，提升重金属污染防控水平。切实抓好技术培训和指导，在重点乡（镇）、村（社）建立结构调整集中示范点、示范区。

第二节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深入实施“一控两减三基本”^[1]，提高生态系统自净能力。认真贯彻落实《四川省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中配套“三沟”（沿山沟、排水沟、土地背沟）和“三池”（蓄水池、沉沙池、贮粪池），提高自然降水利用率。发展节水灌溉机械设备，积极推广水肥一体、膜下滴灌、喷灌、微灌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选育推广抗旱品种，因地制宜构建节水种植模式，

^[1] “一控”，即严格控制农业用水总量；“两减”，即减少化肥和农药使用量；“三基本”，即畜禽粪便、农作物秸秆、农膜基本资源化利用。

大力推广抗旱节水农艺技术。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工作五年行动计划，以现代农业园区、产业集群、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产业强镇等项目为载体，深入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示范区建设。抓实科学施肥和“百县千乡万户”科学安全用药培训。推进养殖业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实现以种定养、以养定种，就地消纳、种养循环，构建养殖与种植优势互补、资源共享、良性互动的可持续生态系统。健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严控秸秆露天焚烧，加快培育秸秆综合利用主体，加强秸秆收储运体系建设，支持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建设。基本建立农膜回收体系，农膜基本实现全回收，农田白色污染得到有效防控。推进农业化学投入品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加大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力度。

第三节 推进农业清洁生产和生态循环农业发展

建立农业绿色循环低碳生产制度，探索区域农业循环利用机制，推广农业循环发展模式。提升绿色投入品有效供给能力，研发一批生物肥料、新型土壤调理剂、低风险农药、低毒低耐药性兽药、高效安全疫苗等绿色高效投入品。提高绿色技术模式集成应用水平，创新一批土壤改良培肥、精准施肥、有害生物绿色防控、畜禽水产健康养殖、废弃物循环利用等农业绿色生产技术，集成一批主要农作物绿色增产增效、种养循环、农业清洁生产等

农业绿色发展模式。制定完善与产地环境质量、农业投入品质量、农业产中产后安全控制、农产品质量等相关的农业绿色发展环境技术标准。推进农作物秸秆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基料化、原料化“五化”利用。大力发展种养循环农业，推广“生态养殖业+沼气工程+高效种植业”、沼肥异地还田利用 PPP、畜禽粪污第三方治理等模式，推广工厂化堆肥处理、商品化有机肥生产技术。推进农村能源转型发展，在规模养殖重点区域实施沼气工程种养循环利用项目。实施农村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加大太阳能、农村沼气等农村清洁能源建设比重，开展低碳零碳清洁乡村建设试点示范。

第四节 推进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

实施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和品牌强农战略，推进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提升农产品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开展农业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建设，建设农产品全产业链标准集成应用基地，构建农产品全产业链标准综合体，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控制体系。深化国家和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县建设，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制、生产经营主体责任制、食品安全监管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推动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体系建设项目，建设智慧农安信用信息采集点，探索构建以信用为基础、智慧化为手段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新型监管机制。全

面实施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加快国家和省级追溯平台推广应用。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与评估能力建设，集中优势做精做强一批专业化、区域性农产品质检中心，支持省市县乡农产品质检机构能力提升项目建设。进一步强化监测预警和风险防控。推动农产品质量品牌“双轮”驱动，完善提升“区域公用品牌+重点企业自主品牌+重要农产品品牌”体系，加大“天府龙芽”“天府菜油”“四川泡菜”等品牌培育力度，探索建立川渝特色优势农产品品牌共建共享机制，共创“川菜渝味”区域公用品牌，打造一批川渝地方名片。大力发展绿色、有机和地理标志优质特色农产品，推动优势特色产品加入中欧地理标志协定。

第五节 开展农业农村减排固碳行动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指导意见，发展绿色低碳循环农业，不断提升生态农业碳汇。开展全省农业农村碳排放测算和碳达峰行动目标、路径和具体措施研究，制定《四川省农业农村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明确行动时间表、任务书和路径图。深入实施“一控两减三基本”，提升秸秆、畜禽养殖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水平。发展绿色高效种植养殖业。认真落实《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先试支撑体系建设管理办法(试行)》，推进成都市青白江区、荣县、泸县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开展农业生态技术、绿色技术和增汇型技术研发和应用推广。推

进农业机械化节能减排，指导做好农业机械报废更新工作，加快淘汰老旧农业机械。推进农村沼气清洁发展。健全创新驱动与激励约束机制，健全以绿色发展为导向的农业补贴制度和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建立农业绿色标准体系和农业资源环境生态监测预警体系。完善绿色农业法规政策体系。开展低碳示范创建。

第六节 加强长江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农牧业协调发展

严格执行长江保护法，加强长江流域重点水域渔政执法监督，确保十年禁渔令有效落实。切实加强长江水生生物资源和水域生态环境保护，在全省水生生物保护区实施全面禁止天然渔业资源的生产性捕捞，严厉打击非法捕捞，建立禁捕长效机制。实施一批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工程。推进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发展特色生态农牧业，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色发展示范带。抓好黄河流域四川段农业深度节水控水，因水施种，发展节水农业、旱作农业，把农业用水效率提上去、总量省下来。开展草原资源环境承载力综合评价，推动以草定畜、定牧（耕），落实国家对农牧民补助奖励政策，实现草畜平衡。强化湿地保护修复，加强沙化退化草地治理和草原病虫害防治。加强鱼类资源保护与利用。积极发展牧草业。推进安宁河流域综合开发，打造我省“第二大粮仓”。建设安宁河流域亚热带特色农业（花卉）示范区，建设一批具有全省甚至全国影响力的优势特色产业基地，生产高

端、错季、高品质农产品。强化珍稀濒危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管理，继续实施增殖放流。强化农业生态系统、生物物种和遗传资源保护能力建设。加强外来农业物种管控。

专栏 6 农村生态文明建设重大工程

01 耕地土壤污染防治

支持耕地土壤污染防治重点县建设。安全利用类耕地落实农艺调控措施，严格管控类耕地禁止种植食用农产品，开展受重金属污染耕地的综合治理试点示范，建设农产品产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治理与农产品安全生产示范区。

02 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在重点用膜区整县推进农膜回收。继续在畜禽养殖主产区整县推进粪污资源化利用，在水产养殖主产区推进养殖尾水治理。在长江、黄河等重点流域环境敏感区建设一批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示范县。

03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

以成都平原和川南、川东北丘陵地区为重点，建设一批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县。

04 安宁河谷现代农业提升工程

建设安宁河谷现代农业示范区，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00 万亩，力争建成节水型灌溉农田 10 万亩、特色经果林示范基地 100 万亩、现代化标准化设施蔬菜 5 万亩、现代化标准化设施花卉基地 2 万亩、现代智慧农业示范基地 10 万亩。

05 水生生物资源养护行动

增殖放流各类水产苗种及珍稀濒危物种超过 0.5 亿单位，实施物种保护行动计划，保护修复关键栖息地，科学开展就地和迁地保护。开展

长江、黄河上游渔业资源与环境调查评估。加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湿地保护区建设。

06 外来入侵物种防控

提升外来入侵物种风险管控能力,加强农业外来入侵生物的普查和监测,建设一批天敌繁育基地和综合防控示范区,打造综合治理示范样板,因地制宜探索推广绿色防控技术模式。建设外来入侵生物隔离研究中心。

07 农业标准化提升

开展农业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建设,争取建设农产品全产业链标准集成应用基地 15 个,争取建设国家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 25 个。

08 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

争创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 6 个,争取建设基层智慧农安信用采集点 35 个。建设粮油、经作、畜禽、水产、加工收储运、产地环境和营养品质等 7 个专业化农产品质检中心。建设区域性农产品质检中心 30 各。支持 120 家省市县农产品质检机构添置更新设备、维修改造实验室,配置移动抽样车。建设 20 个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实训基地。支持 500 个乡镇开展快速检测实验室规范化建设。

09 农产品品牌竞争力提升

培育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累计达到 2000 个,培育省级、市级、县级区域公用品牌 70 个,培育重点企业自主品牌、优势特色农产品品牌 150 个。

第七章 推动农民全面发展,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推动农业生产经营方式与现代农业生产力发展相适应,培育

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全完善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把小农户带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促进农民富裕富足。

第一节 培育多元化农村市场主体

坚持市场主体、政府引导、民主合作、兴农富农的原则，推动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共同发展，加快构建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实施家庭农场培育和示范创建工程，到 2025 年基本实现行政村有示范场，村民小组有家庭农场。组建“四川省家庭农场发展创业联盟”。持续推进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行动。深入实施示范创建行动，建立国省市县示范社四级联创机制，到 2025 年稳定在 3500 个左右。实施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排头兵”工程，研究组建农业产业化经营集团。完善土地流转服务体系和风险防范机制，合理引导土地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流转。培育壮大多元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建立服务组织名录库，依托全国农业社会化服务平台，推动实现服务供给与需求线上对接。支持各类农村市场主体建设区域性农业展示推广服务中心。支持有条件的市县设立国有乡村振兴投资企业。加强供销社农产品流通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探索推进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

第二节 加强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

统筹兼顾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扶持小农户，深化建立带动小农户发展机制。扶持更多有意愿、符合条件的小农户发展为家庭农场。制定完善扶持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的政策体系，提升小农户自身发展能力。优先发展面向小农户需求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将先进适用的品种、技术、装备、设施导入小农户。探索建立财政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联农带农的约束性制度，引导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小农户发展。支持小农户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立公平合理的“收益分成”“资产入股”等利益联结机制。优化针对小农户的土地、金融、保险、补贴、技术等资源要素配置。

第三节 探索创新职业农民培养机制

按照“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总要求，加快培育现代农民。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程、农村实用人才培养计划，突出抓好农业经理人、家庭农场主、农民合作社带头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带头人培育。按部署将农民工、高素质农民、在岗基层农技人员纳入高职扩招范围。发展农业农村特色学院，办好职业院校涉农专业。实施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 2.0，大力发展“新农科”，建设一流涉农专业与课程。制定四川省新型职业农民教育总体规划，建立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体系。积极探索建立新型职业农民制度。鼓励在乡镇、村干部中培养社会工作人才。

第四节 着力提升农民收入水平

进一步落实农民增收县（市、区）委书记和县（市、区）长负责制。大力发展县域经济，提升农村经济发展水平。支持龙头企业与小农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组建产业化联合体，引导农民以产权、资金、劳动、技术等与经营主体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创新完善保障农民收益的利益联结机制。发展壮大农村新型集体经济，盘活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房屋等资产，推进集体经营性资产确权到户和股份合作制改革，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保持强农惠农富农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确保农民转移性收入不减少。完善回引优秀农民工返乡创业政策，进一步落实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平等就业、同工同酬制度。加强农民工技能培训，发展“川字号”劳务品牌，稳定和扩大外出务工规模。深入贯彻《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严格落实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属地责任制，将其纳入对本级政府有关部门和下级政府的目标绩效考核。开展农民共同富裕指标体系研究。实施农村中低收入群体收入倍增计划。

专栏 7 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建设重大工程

01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

培育省级以上重点龙头企业 1000 家，省级及以上农民合作社示范社 3500 家，基本实现行政村有示范家庭农场，村民小组有家庭农场，每

个省级现代农业园区都有一个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全省建设联合体400个以上。

02 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提升

重点支持服务企业、农民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服务专业户等服务组织面向小农户、大宗农产品和产粮大县开展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达到25000个以上。

03 高素质农民培育

实施乡村振兴带头人学历提升行动，累计培训高素质农民40万人，培训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4000名。为脱贫县免费定向培养农村实用人才。

04 农村中低收入群体收入倍增计划

建立精准帮扶机制，通过发展乡村产业、务工就业、财产分红、转移支付等，力争用10年左右时间实现农村中等以下收入群体人均可支配收入比2020年翻一番。

第八章 扎实做好乡村治理这篇大文章，建设文明和谐乡村

扎实做好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发展质量，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治理效能，建设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

第一节 扎实做好“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

推动做好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的25个工作方案落地落实，切实把改革成果转化为发展红利和治理实效。进一步提升乡村规划建设水平，完善农村交通路网、水网、电网等基础设施，优化公共服务资源布局，逐步形成适度均衡的新型城镇化空间格局。顺利完成村（社区）“两委”换届、乡镇领导班子换届，建立权责一致、简约精干、务实高效的乡镇（街道）管理体制。逐步完善合并镇村产业协作及融合发展机制，推进现代农业园区、优势特色产业基地等提质扩面，建成一批农业强镇、特色乡镇和特色村，进一步夯实乡村振兴产业基础。使公共服务供给与人民群众个性化、差异化、多样化需求相匹配，城乡社区治理框架初步形成，基层群众自治体系更加完善，基本实现“事合、人合、心合”。

第二节 加强新时代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在乡村深入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讲活动。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建强用好融媒体中心。深入开展文明村镇和星级文明户、五好家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持续推进移风易俗，重点整治农村不良风俗。积极探索构建文化传承体系，促进优秀传统农耕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开展农村生产生活遗产、地名文化和民俗

文化保护传承工作。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和党史教育，广泛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推动公共文化资源向乡村延伸、覆盖。办好农民丰收节、乡村艺术节。加大对农村非法宗教活动、邪教活动和境外渗透活动的打击力度。

第三节 加快构建现代乡村治理体系

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作用，增强政治功能、提升组织力。选优配强乡镇领导班子、村“两委”成员特别是党组织书记。持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将减轻乡镇党委、政府和村级组织不合理负担作为省委为基层减负督查重点内容。统筹推进乡村综治中心、基层派出所、司法所、基层法庭建设。常态化推进农村地区扫黑除恶，持续开展“法治乡村”“平安乡村”建设。加大对农村基层微权力腐败惩处力度。健全农村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深入开展农村安全专项整治。推进乡村治理数字化应用。

第四节 全面加强乡村人才队伍建设

推动人才智力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基层治理一线集聚，为全面开启“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新征程提供坚强人才支撑。深入实施《四川省乡村人才振兴五年行动实施方案》，开展人才招引、定向培养、在职培训、人才援助、人才激励“五大

行动”。进一步优化现代农业生产经营人才培养制度。实施乡村本土建设人才培育工程，积极培育乡村二三产业人才，加快推进农村电商、乡村工匠、文化旅游等人才队伍培育。大力推进乡村招才引智行动，大力提升乡村教师、医生、农村社会工作人才综合素质，全面优化乡村公共服务人才体系。深入实施专家智力服务基层示范行动、“一村一名大学生”培育计划、优秀规划设计团队下乡计划，加强乡村建设与治理人才队伍建设。

专栏 8 现代乡村治理体系提升重大工程

01 基层党组织提升

从优秀农民工、退役军人、农村致富能手、网格管理员、返乡大学毕业生等群体的党员中选拔村党组织书记，实施村级后备力量培育工程，实施优秀农民工党员发展专项计划。

02 农村文化遗产传承保护

划定乡村建设的历史文化保护线，保护好文物古迹、传统村落、民族村寨、传统建筑、农业遗迹、灌溉工程遗产。开展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集中成片传统村落整体保护利用，加强文物抢救保护和展示利用。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工程，建设一批四川民间文化艺术之乡。

03 村级事务阳光工程

建立村级事务清单，制定村级事务公开目录，在村委会、新村聚居点、大型院落设置固定“阳光公开栏”，通过“村民微信群”“乡村公众号”等新媒体和“村村响”广播等平台，及时公开党务、村务、财务和其他涉及农民切身利益事务。进一步规范村级会计委托代理制。

04 乡村招才引智

建立健全城市人才定期服务乡村制度，每年引导一批优秀教师、医生、科技人员等服务脱贫地区、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

05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能力提升

制定农业行政执法装备配备标准，改善执法装备条件，轮训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人员 5 万人次，建设综合执法统一指挥调度信息平台 and 21 个罚没物品临时存储和销毁场所。

06 长江禁捕渔政执法能力建设

建立省市县联防协作、信息共享、联合监管、定期会商制度，强化渔政执法监管工作。加快渔政船艇、趸船码头、视频监控等执法设施装备建设，提升渔政执法信息化、网络化和智能化监管水平。

第九章 持续用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 脱贫地区乡村振兴

以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为重点，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优化调整帮扶工作机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

第一节 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

在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完成后设立的 5 年过渡期内，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并逐项分类优化调整，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推动“三农”工作重心历史性转移。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易返贫

致贫人口及时发现、及时帮扶，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提升教育、农村医疗、基本住房安全、农村供水保障水平。支持脱贫地区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完善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政策体系，加强产业培育和就业扶持，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搞好社会管理，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有就业、逐步能致富。有序推进掉边掉角农户搬迁和帮扶工作。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督，实行台账管理，落实公益性资产管护主体，明晰经营性资产产权关系，形成的村组集体资产纳入新型集体经济组织管理经营范围。

第二节 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为基础，对农村低收入人口开展动态监测。完善低收入家庭认定办法，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定期核查和动态调整机制。分层分类实施社会救助，完善脱贫地区养老保障、儿童关爱和残疾人帮扶服务，做到精准识别、应救尽救、应兜尽兜。制定出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1+N”政策体系。继续深化浙川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实施新一轮省内对口帮扶工作，主动衔接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完善省内定点帮扶和社会力量参与帮扶机制。实施消费帮扶行动。对脱贫村、党组织软弱涣散村、

乡村振兴重点村、集体经济薄弱村、规模较大的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所在村（社区）等继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

第三节 提升脱贫地区整体发展水平

明确一批国家和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指导市县自主确定一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进行集中支持。优化对大小凉山彝区的扶持政策，支持凉山州按规定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示范工作。支持涉藏地区、革命老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发展壮大脱贫地区乡村特色产业，推动脱贫地区新业态融合发展，促进脱贫劳动力稳定就业，持续改善脱贫地区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脱贫地区公共服务水平。编制出台《关于推动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的实施意见》。继续优先支持脱贫县培育现代农业园区、现代林业园区、科技园和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

专栏9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大工程

01 以工代赈工程

扩大以工代赈实施范围，因地制宜实施新一批投资规模小、技术门槛低、前期工作简单、务工技能要求不高的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优先吸纳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其他农村低收入群体参与工程建设。

02 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工程

推进建设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25 个、省级重点帮扶县 25 个，从财政、金融、土地、人才、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等方面给予集中支持。建立跟踪监测机制，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进行定期监测评估。

03 特色种养业提升

组织脱贫县编制特色种养业发展规划，加快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持续推进特色农产品品牌创建，支持农产品流通企业、电商、批发市场与区域特色产业精准对接。

04 消费帮扶行动

规范帮扶产品认定，确保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建设消费帮扶产品销售平台，拓展网上销售渠道，开展消费帮扶产品系列产销对接活动，支持消费帮扶专柜、专馆、专区建设，加强消费扶贫协作互动。

第十章 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持续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健全农村支持保护制度，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落地见效，扩大农业开放合作，激发农业农村发展动力活力。

第一节 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

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按部署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阶段性任务。规范建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赋予市场主体资格。推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制定完善章程，建立健全法

人治理机制。建立农村集体经济运行新机制，充分发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集体资产、开发集体资源、发展集体经济、服务集体成员等作用。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通过多种方式与各类经营主体开展合作，共同开发利用集体资产资源，探索承包、租赁、参股、联营、股份合作的方式。把发展新型集体经济与农村承包地、宅基地和集体资产资源“三权分置”改革及扶贫资产、合并村资产盘活等结合起来，推动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实现合并村集体经济完全融合发展。

第二节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稳步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做好房地一体的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积极稳妥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工作。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已有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实施农村土地综合整治，盘活存量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按中央部署依法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新编各地县乡级国土空间规划应安排不少于 10% 的建设用地指标，重点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应安排至少 10% 的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保障乡村产业发展和村民住宅建设用地。完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机制。建立土地征收公共利益用地认定机制。

第三节 加快推进县域内城乡融合发展

把县域作为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切入点，加快打通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的制度化通道。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推动常住人口 10 万人以上的县城和特大镇按中小城市标准建设县城。加快小城镇发展，把乡镇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深入开展省级百强中心镇建设，建设一批省级特色小镇。加强农产品主产区（市、区）培育，争创全省、全国经济发展强县。积极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在县城内就近就业落户城镇。持续推进成都西部片区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和县域内城乡融合发展改革试点工作。

第四节 健全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投入保障机制

把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领域。实施财政乡村振兴资金专项库款保障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持续加大公共财政对乡村振兴的投入，各级财政资金进一步向农业农村倾斜。制定落实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考核措施，确保到“十四五”期末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达到 50% 以上。支持各地将政府债券资金用于符合条件的现代农业设施建设和乡村建设行动项目。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支持市县以市场化方式设立乡村振兴基金。采取扩大农业产业化银行贷款贴息范围

等财金互动政策措施，引导金融机构支持乡村振兴发展。实施“万企兴万村”行动，引导社会资本投入乡村建设。支持发行“三农”专项金融债券。建立涉农主体信用“白名单”制度。支持市县建设域内共享的涉农主体信用信息数据库，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体系建设。推行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贷款风险补偿金制度，逐步扩大规模。支持发展政府性农业融资担保，合理降低担保费率。引导银行保险机构探索开发信用类金融支农产品和服务。支持扩大农产品保险范围和规模。推进“保险+期货”创新。支持符合条件的涉农企业挂牌上市、发行债券。

第五节 推进农业开放合作

加强农业对外开放、交流合作，引进推广发达国家（或地区）先进的发展理念、标准、技术和装备。加大四川农产品出口主体培育力度，建设一批农业国际贸易高质量发展基地。推动中国（成都）国际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和成都市青白江区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建设。建好中法、中智等农业产业园。引导支持农业龙头企业走出去投资兴业，有序推进境外农业合作示范区建设。加快建设中国天府农业博览园，办好四川农业博览会。加强四川农产品出口联盟建设，加强民间涉农企业互动合作。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和周边地区农业交流合作。继续深化与台湾、香港、澳门农业交流合作。继续实施中国—乌干达南南合作

三期项目，做好农业援外专家选派工作。

专栏 10 新一轮农村改革重大工程

01 合并村集体经济融合发展试点

支持一批合并行政村开展集体经济融合发展试点，促进集体资产保值增值。充分发挥集体、村民、企业等各类经营服务组织优势发展乡村产业，探索开展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

02 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

在成都市郫都区、泸县、眉山市彭山区、宜宾市翠屏区、西昌市和资阳市开展新一轮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积极稳妥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

03 农村改革试验区集成创新

开展农村改革试验区建设行动，建设农村集成改革示范区、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改革示范区和乡村善治改革示范区。开展农村改革试点成果转化行动，形成一批农村改革创新案例。

04 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工程

推动金融机构在县域布设一批网点，不断优化扩大县域网点覆盖面，开发适合农业农村特点的金融保险产品和服务，推进农业保障提标扩面。支持开展粮食生产经营信贷担保、现代农业发展信贷担保。

05 县乡村公共服务一体化试点示范

开展县乡村公共服务一体化试点示范，赋予县级更多资源整合使用权，推动县乡村公共服务功能衔接互补。

第十一章 健全规划落实机制，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领导体制和工作体系有机衔接，建立健全协同推进机制，动员各方力量参与，强化法治保障和监督考核，确保规划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实现。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

充分发挥各级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建立健全上下贯通、精准施策、一抓到底的乡村振兴工作体系。强化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工作机制，全面实行市县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和农村基层党组织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制，市县党委要定期研究乡村振兴工作，县委书记主要精力要抓“三农”工作。建立乡村振兴联系点制度。开展县乡村三级党组织书记乡村振兴轮训。加强党对乡村人才工作的领导。加快建设政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乡村振兴干部队伍。加强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建设，充分发挥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牵头抓总、统筹协调作用。强化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决策参谋、统筹协调、政策指导、推动落实、督促检查等职能，每年分解“三农”工作重点任务，省市县农业农村部门负责乡村振兴促进工作的统筹协调、指导和监督检查工作，省市县各

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抓好有关的乡村振兴促进工作。建立统一高效的实现巩固脱贫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机制。

第二节 动员社会力量参与

制定引导和鼓励工商资本投资乡村振兴的政策措施。发挥统一战线资源、智力等优势，助力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挥工商联桥梁纽带作用，实施乡村振兴“万企兴万村”行动。引导慈善资源进一步向农村地区、农村人口倾斜和汇聚。加大以工代赈项目实施力度。建立乡村振兴荣誉制度，对在乡村振兴促进工作中作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加强宣传工作，在全社会营造共同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浓厚氛围。

第三节 强化法治保障

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聚焦重点领域强化法治保障，推动《四川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四川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条例》《四川省现代农业园区管理条例》《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实施办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实施办法》《四川省生猪生产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的制定

修改工作，并及时出台《四川省家庭农场名录管理办法》《四川省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名录管理指导办法》等政策文件，推进制度规范衔接配套。持续深化农业综合执法改革，建立健全省市县三级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机构，积极推进乡镇涉农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加强农业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建立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动态调整机制，完善行政执法案例指导、行政执法投诉举报及行政执法评价等制度。健全农业行政执法内部、层级和外部监督机制。严格落实《农业执法装备配备标准》。加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提升执法能力。加强长江禁捕、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投入品、动物疫病防控、农业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执法。强化重点领域安全生产监督执法宣传教育等专项普法，深入开展法治进乡村活动。深化农业领域简政放权，切实加强公正监管，优化政务服务。

第四节 健全考核激励约束机制

各市县党委政府要明确工作分工，完善工作机制，研究制定年度工作计划，落实工作责任，把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省直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对规划实施的指导，在规划编制、机制创新、政策制定、项目安排等方面给予积极支持。农业农村厅要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统筹指导，协调解决规划实施中面临的突出问题，督促落实重大事项，适时组织开展评估，及时总

总结经验做法。制定出台并严格实施《四川省贯彻〈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实施办法》和《四川省市县党政和省直部门（单位）领导班子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办法（试行）》。持续用好乡村振兴先进县（市、区）、先进乡镇、示范村和省级现代农业园区等考评激励指挥棒。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项目按程序报批，重大问题及时向省政府请示报告。

第十二章 环境影响评价

第一节 环境现状

四川省位于中国西南，地处长江上游，介于东经 92°21′—108°12′和北纬 26°03′—34°19′之间，面积 48.6 万平方公里。现有世界级旅游资源和品牌 26 个，九寨沟、黄龙、大熊猫栖息地是世界自然遗产，青城山—都江堰是世界文化遗产，峨眉山—乐山大佛是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有 5A 级旅游景区 12 家，国家级风景名胜 15 处。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258 种、居全国第 1 位，其中野生大熊猫 1387 只；森林蓄积量 19.16 亿立方米、居全国第 3 位，森林覆盖率达 40.03%，是长江、黄河上游生态屏障。

2019 年，全省优良天数比例为 89.1%，比上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未达标城市 PM_{2.5} 平均浓度 38.6 微克每立方米，比上年下降 0.8%。全省 87 个国家考核断面中水质优良断面 85 个，占比

97.7%，比上年提升 9.2 个百分点；无劣 V 类水质断面。10 个出川断面水质全部达到优良标准。全省地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良率为 100%。年末全省自然保护区 166 个，面积 8.3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土地面积的 17.1%。全省共建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 9 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3 个。

第二节 环境影响分析评价

（一）与相关规划协调性分析

《四川省“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全面贯彻中央和我省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精神，科学分析了“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提出了“十四五”农业农村发展的工作重点，对我省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农业农村现代化目标的实现具有积极促进作用。从《规划》与相关战略规划的协调性看，《规划》与《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等国家规划进行了有效衔接，在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目标、农业产业布局、重大项目建设等方面与国家规划保持一致。同时，与《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的农业发展目标任务保持一致，并与水利、气象等领域的“十四五”

专项规划进行了对接，规划之间不存在矛盾和冲突。《规划》项目符合《四川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川府发〔2013〕16号）、《四川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第一批）（试行）》（川发改规划〔2017〕407号）的相关开发原则和保障措施要求，认真落实各项目环评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其实施可以把对各生态功能区的环境影响降到最低程度。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规划》与《四川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四川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第一批）（试行）》总体上相适应。

（二）各环境要素影响分析

《规划》实施后，社会、生态、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等环境影响如下。

1.社会环境：能够促进农村经济和我省第一产业发展，推动全省社会经济发展，但部分需征占地的项目在征地拆迁过程中存在一定社会稳定风险。

2.生态环境：农业资源开发项目开发不当可能新增水土流失，造成面源污染；林草资源开发项目开发不当可能破坏原有生态植被、新增水土流失、引来外来物种，影响生态平衡；可能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地、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众多生态环境敏感区域和脆弱区产生一定影响；现代农业园区（尤其是以农产品加工为主的园区）生产过程中的副产品和废弃物可能造成面源

污染。

3.环境空气：项目施工可能带来扬尘污染，但对环境质量影响一般较小；规模化畜禽养殖项目可能带来恶臭影响。

4.水环境：施工期施工场地废水和施工驻地生活污水可能污染受纳水体和土壤；种植业农药、肥料不合理使用，畜禽养殖业废水处理不当以及农村生活污水未有效处理，可能造成农业面源污染。

5.声环境：项目施工可能带来施工作业机械噪声。

第三节 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一）规划期间的环境保护工作原则

按照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处理好项目建设与资源节约、环境保护之间的关系，处理好与相关发展规划的关系；环境保护需作为一项重要的考核指标，落实到今后规划项目设计和具体实施的各个环节中。

（二）减轻不利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和要求

1.减缓种植业环境影响的措施：深入推进化肥减量化，集成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替代部分化肥、水肥一体化、机械施肥等技术，加大生物肥料、水溶肥料、缓控释肥料等新型高效肥料的推广应用力度。深入推进农药减量化行动，大力推广政府购买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服务，严格控制高毒高残留

农药和长残效除草剂使用，鼓励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生物农药，加强省内优质特色作物用药（农药）联合试验。加强科学选用农膜指导，严禁使用超薄地膜，推广农膜减量替代技术，减少农膜使用量，开展液体地膜、新型可降解地膜试验示范，建立健全农膜回收处理体系。加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采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政府购买服务、农药换包装、现金回收、回收保证金等多种方式，建立健全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体系。深入推进秸秆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能源化和原料化利用，持续提高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2.缓解养殖业环境影响的措施：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监管，依法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的畜禽养殖场（小区）和养殖专业户。严格落实规模畜禽养殖场（小区）环保主体责任，督促规模畜禽养殖场（小区）切实履行污染防治义务，配套完善畜禽粪污贮存、处理、利用设施，严格控制畜禽养殖污染排放。深入推进畜禽粪污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建立健全畜禽粪污收集、存储、运输、处理和综合利用全产业链，提高畜禽粪便还田利用率。科学划定江河湖库渔业禁止养殖区、限制养殖区和养殖区。严格执行水产养殖证制度，强化湖库水质监测。加快老旧池塘改造，促进水产养殖基础设施、生产设施装备全面升级，减少污染物排放。大力推广水产健康养殖技术，因地制宜发展池塘健康养殖、水库生态养殖、稻渔综合种养和流水养殖。

3.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环境影响减缓措施：严格执行入园项目准入制度和负面清单制度；对有可能破坏生态环境的项目实行“一票否决”；园区从规划设计到施工建设严格遵循“减量化、再利用、再循环、资源的再生性、资源的替代性”的发展理念，加强对农业园区副产物的循环利用；强化对农业生产废弃物和园区生活废弃物的统一收集和集中处理。

4.林草资源开发环境影响减缓措施：草场放牧严格实行以草定畜和禁牧期、禁牧区及轮牧制度；在野生生物物种资源丰富的地区，应划定野生生物资源准采区、限采区和禁采区，并严格规范采挖方式；禁止在生态环境敏感区进行外来物种试验和种植放养活动。

5.对重要环境敏感区域及其生态环境的保护措施和要求：《规划》项目可能涉及一些环境敏感区域，对实施规划有一定制约性。在选址、选线阶段应绕避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以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以及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地、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文物保护单位等相关法律法规明确规定禁止建设的区域。

第四节 综合评述

《规划》综合考虑了四川省现有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人口与资源分布、地形与地貌特点和不同地区的生态环境特征，与四川

生态功能区划、四川省主体功能区规划以及其他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等相关规划基本协调。《规划》实施可有效缓解区域内耕地和草原退化态势，有效控制外来入侵生物蔓延，丰富各类保护区内生物多样性；有效控制典型流域农田氮磷流失、畜禽养殖污染、农村生活污染等农业面源污染问题，改善土壤和水体环境质量。《规划》项目实施特别是在工程项目的建设过程中，可能会对空气、水和土壤等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可通过实施环境影响评价、全程环境监理等保障措施，减少施工过程对环境的影响；在工程项目建成后，可能会发生畜禽粪污和农村垃圾转运遗撒、恶臭气体和污染物违规排放等环境问题，可采取委托专业公司运营、加强管理等措施，保障工程正常运行，最大限度降低负面影响。落实各项预防和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后，生态影响和环境污染能够得到有效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实施本《规划》总体可行。

附件：四川省 10 大优势特色产业布局

附件

四川省 10 大优势特色产业布局

一、川粮油产业区域布局

产业	区域/产区	县(市、区)
粮食生产重点县(90个)	成都平原经济区(34个)	成都市: 崇州市、邛崃市、彭州市、金堂县、双流区、郫都区、大邑县、新都区、都江堰市、简阳市 德阳市: 中江县、绵竹市、广汉市、什邡市、旌阳区 绵阳市: 三台县、安州区、盐亭县、游仙区、梓潼县、江油市 遂宁市: 安居区、射洪市、蓬溪县、大英县 乐山市: 井研县、犍为县 眉山市: 仁寿县、东坡区、彭山区 资阳市: 雁江区、安岳县、乐至县 雅安市: 汉源县
	川南经济区(20个)	自贡市: 荣县、富顺县、沿滩区 泸州市: 泸县、合江县、叙永县、古蔺县、纳溪区、江阳区 内江市: 威远县、资中县、东兴区、隆昌市 宜宾市: 叙州区、高县、江安县、长宁县、翠屏区、兴文县、南溪区
	川东北经济区(27个)	广元市: 剑阁县、苍溪县、旺苍县 南充市: 仪陇县、西充县、阆中市、蓬安县、嘉陵区、南部县、营山县、高坪区 广安市: 岳池县、邻水县、武胜县、广安区 达州市: 通川区、达川区、大竹县、宣汉县、渠县、万源市、开江县 巴中市: 巴州区、恩阳区、南江县、通江县、平昌县
	攀西经济区(9个)	凉山州: 会理市、会东县、西昌市、冕宁县、盐源县、昭觉县、布拖县、德昌县、越西县
	成都平原经济区(22个)	成都市: 崇州市、邛崃市、金堂县、简阳市 德阳市: 中江县、广汉市、旌阳区、罗江区 绵阳市: 三台县、安州区、盐亭县、梓潼县、江油市 遂宁市: 安居区、射洪市、蓬溪县、大英县
产油大县(52个)		

产业	区域/产区	县(市、区)
		眉山市：仁寿县、东坡区 资阳市：雁江区、安岳县、乐至县
	川南经济区(8个)	自贡市：荣县、富顺县 泸州市：泸县、古蔺县 内江市：资中县、东兴区、威远县 宜宾市：叙州区
	川东北经济区(22个)	广元市：剑阁县、苍溪县 南充市：仪陇县、西充县、阆中市、蓬安县、嘉陵区、南部县、营山县 广安市：岳池县、邻水县、武胜县、广安区 达州市：达川区、大竹县、宣汉县、渠县、开江县 巴中市：巴州区、南江县、通江县、平昌县
优质专用粮油基地建设重点县	优质稻发展重点县(75个)	彭州市、崇州市、邛崃市、简阳市、新都区、大邑县、都江堰市、富顺县、荣县、沿滩区、泸县、合江县、纳溪区、江阳区、叙永县、中江县、广汉市、绵竹市、什邡市、旌阳区、三台县、安州区、江油市、游仙区、梓潼县、盐亭县、苍溪县、剑阁县、安居区、蓬溪县、射洪市、隆昌市、东兴区、资中县、威远县、犍为县、井研县、营山县、仪陇县、南部县、阆中市、蓬安县、嘉陵区、西充县、高坪区、仁寿县、东坡区、叙州区、江安县、翠屏区、长宁县、南溪区、高县、兴文县、岳池县、邻水县、广安区、武胜县、渠县、达川区、大竹县、宣汉县、开江县、通川区、万源市、平昌县、通江县、南江县、巴州区、恩阳区、安岳县、雁江区、乐至县、西昌市、冕宁县
	产油大县示范县(25个)	崇州市、旌阳区、罗江区、中江县、三台县、安州区、梓潼县、安居区、蓬溪县、船山区、剑阁县、苍溪县、西充县、阆中市、南部县、营山县、岳池县、广安区、达川区、大竹县、宣汉县、渠县、开江县、万源市、通江县
	青贮饲用玉米重点县(20个)	洪雅县、宣汉县、金堂县、三台县、安州区、剑阁县、安岳县、乐至县、平昌县、长宁县、蓬安县、南部县、泸定县、甘孜县、南江县、开江县、峨眉山市、雁江区、汉源县、渠县

产业	区域/产区	县(市、区)
	优质小麦发展重点县(20个)	金堂县、简阳市、邛崃市、中江县、广汉市、绵竹市、安州区、江油市、三台县、盐亭县、安岳县、雁江区、乐至县、苍溪县、剑阁县、南部县、阆中市、西充县、射洪市、仁寿县
	酿酒专用高粱发展重点(18个)	龙马潭区、江阳区、泸县、合江县、纳溪区、古蔺县、江安县、长宁县、叙州区、高县、翠屏区、南溪区、富顺县、荣县、沿滩区、大安区、贡井区、平昌县
	薯类基地重点县(35个)	盐源县、昭觉县、布拖县、越西县、喜德县、汉源县、峨边彝族自治县、马边彝族自治县、渠县、宣汉县、万源市、通江县、平昌县、叙永县、合江县、筠连县、珙县、北川羌族自治县、平武县、朝天区、岳池县、金堂县、简阳市、仁寿县、安岳县、雁江区、荣县、贡井区、安居区、射洪市、西充县、中江县、资中县、威远县、犍为县
	油橄榄发展重点县(10个)	金堂县、三台县、游仙区、利州区、青川县、开江县、西昌市、会理市、会东县、冕宁县
	油茶发展重点县(10个)	荣县、叙永县、隆昌市、叙州区、南溪区、翠屏区、江安县、犍为县、名山区、雨城区。

二、川猪产业区域布局

产业	区域	县(市、区)
生猪生产基地县(100个)	成都平原经济区(36个)	成都市：金堂县、大邑县、蒲江县、彭州市、邛崃市、崇州市、简阳市 绵阳市：游仙区、三台县、盐亭县、梓潼县、北川羌族自治县、江油市 德阳市：旌阳区、中江县、罗江区、绵竹市 遂宁市：船山区、安居区、蓬溪县、射洪市、大英县 眉山市：东坡区、仁寿县、丹棱县、青神县 雅安市：名山区、汉源县、芦山县 资阳市：雁江区、安岳县、乐至县 乐山市：市中区、犍为县、井研县、夹江县

产业	区域	县(市、区)
	川南经济区(23个)	自贡市:荣县、富顺县 泸州市:江阳区、纳溪区、泸县、合江县、叙永县、古蔺县 内江市:市中区、东兴区、威远县、资中县、隆昌市 宜宾市:翠屏区、南溪区、叙州区、江安县、长宁县、高县、珙县、筠连县、兴文县、屏山县
	川东北经济区(29个)	广元市:昭化区、旺苍县、剑阁县、苍溪县 南充市:顺庆区、高坪区、嘉陵区、南部县、营山县、蓬安县、仪陇县、西充县、阆中市 广安市:广安区、岳池县、武胜县、邻水县 达州市:通川区、达川区、宣汉县、开江县、大竹县、渠县、万源市 巴中市:巴州区、恩阳区、通江县、南江县、平昌县
	攀西经济区(11个)	凉山州:西昌市、盐源县、德昌县、会理市、会东县、宁南县、布拖县、喜德县、冕宁县、越西县 攀枝花市:盐边县
	川西北经济区(1个)	阿坝州:汶川县

三、川茶产业区域布局

产业	区域	县(市、区)
“两带两区” 生产重点县 (30个)	川西南名优 绿茶产业带 (21个)	蒲江县、邛崃市、荣县、纳溪区、叙永县、古蔺县、犍为县、夹江县、沐川县、马边彝族自治县、峨眉山市、翠屏区、叙州区、高县、筠连县、珙县、屏山县、洪雅县、名山区、雨城区、荣经县
	川东北优质富 硒茶产业带(9个)	平武县、北川羌族自治县、青川县、旺苍县、平昌县、通江县、南江县、宣汉县、万源市
	茉莉花茶集中 发展区(4个)	荣县、夹江县、犍为县、叙州区
	川红工夫红茶 集中发展区(4个)	翠屏区、叙州区、高县、筠连县

产业	区域	县(市、区)
“一主三辅” 加工重点县 (31个)	川西名优绿茶 加工区(11个)	邛崃市、蒲江县、犍为县、夹江县、沐川县、马边彝族自治县、峨眉山市、名山区、雨城区、荣经县、洪雅县
	川南名优早茶 加工区(10个)	荣县、翠屏区、叙州区、高县、筠连县、珙县、屏山县、纳溪区、叙永县、古蔺县
	川东北富硒茶 加工区(9个)	北川羌族自治县、平武县、青川县、旺苍县、平昌县、通江县、南江县、宣汉县、万源市
	川中茉莉花茶 加工区(4个)	荣县、夹江县、犍为县、叙州区
	川红工夫红茶加工区 (5个)	纳溪区、翠屏区、叙州区、高县、筠连县
	藏茶加工区(3个)	雨城区、名山区、荣经县

四、川菜产业区域布局

产业	产区	县(市、区)
蔬菜生产 重点县 (75个)	攀西冬春喜温 蔬菜生产区(6 个)	米易县、盐边县、汉源县、西昌市、德昌县、会东县
	川南早春蔬菜生 产区(16个)	叙州区、南溪区、江安县、翠屏区、夹江县、峨眉山市(坝区)、五通桥区、乐山市市中区、威远县、东兴区、江阳区、合江县、泸县、荣县、沿滩区、贡井区
	盆地外销加工 蔬菜生产区 (33个)	彭州市、金堂县、大邑县、简阳市、东坡区、广汉市、什邡市、旌阳区、中江县、江油市、涪城区、游仙区、安州区、三台县、梓潼县、雁江区、乐至县、安岳县、安居区、蓬溪县、阆中市、高坪区、西充县、顺庆区、嘉陵区、渠县、广安区、邻水县、岳池县、开江县、渠县、恩阳区、达川区

产业	产区	县(市、区)
	盆周山区高山蔬菜产业带(20个)	利州区、朝天区、剑阁县、大竹县、宣汉县、巴州区、峨眉山市(山区)、叙永县、古蔺县、汶川县、理县、小金县、茂县、阿坝县、松潘县、昭觉县、马尔康市、金川县、黑水县、康定市
食用菌生产重点县(40个)	盆地(19个)	郫都区、都江堰市、金堂县、大邑县、峨眉山市、岳池县、崇州市、顺庆区、高坪区、安州区、中江县、什邡市、青白江区、简阳市、蓬溪县、长宁县、绵竹市、通川区、射洪市
	盆周山区(17个)	叙永县、红原县、松潘县、马尔康市、阿坝县、通江县、青川县、宣汉县、万源市、九寨沟县、雅江县、稻城县、乡城县、泸定县、康定市、宝兴县、朝天区
	攀西(4个)	西昌市、冕宁县、昭觉县、名山区
辣椒生产重点县(20个)	川东北(6个)	达川区、渠县、剑阁县、西充县、南部县、高坪区
	盆地(5个)	简阳市、乐至县、梓潼县、旌阳区、安岳县
	川南(6个)	资中县、威远县、荣县、贡井区、筠连县、叙永县
	攀西(3个)	米易县、盐源县、德昌县
花椒生产重点县(40个)	川西南(15个)	金阳县、布拖县、喜德县、德昌县、宁南县、盐源县、雷波县、冕宁县、昭觉县、越西县、西昌市、木里藏族自治县、美姑县、盐边县、汉源县
	盆地(16个)	平昌县、前锋区、岳池县、渠县、达川区、南部县、高坪区、营山县、蓬安县、三台县、沿滩区、蓬溪县、洪雅县、资中县、峨眉山市、夹江县
	川西北(9个)	泸定县、九龙县、茂县、松潘县、小金县、九寨沟县、康定市、金川县、汶川县

五、川酒产业区域布局

产业	市（州）、县（市、区）
白酒生产重点发展区域（6个）	成都市、德阳市、绵阳市、遂宁市、泸州市、宜宾市
酿酒专用高粱发展重点县（18个）	泸州市：龙马潭区、江阳区、泸县、合江县、纳溪区、古蔺县、叙永县 宜宾市：江安县、长宁县、叙州区、高县、翠屏区、南溪区 自贡市：富顺县、荣县、沿滩区、大安区、贡井区 巴中市：平昌县 遂宁市：射洪市

六、川竹（花卉）产业区域布局

产业	产区	县（市、区）
竹产业主产区（40个）	川南竹产业集群（14个）	宜宾市：高县、屏山县、叙州区、南溪区、长宁县、江安县、兴文县 泸州市：纳溪区、叙永县、合江县 乐山市：沐川县、犍为县、井研县 自贡市：富顺县
	成都平原竹文化创意区（3个）	成都市：崇州市 眉山市：青神县、东坡区
	大熊猫栖息地竹旅游区（8个）	成都市：都江堰市、崇州市 绵阳市：安州区 雅安市：天全县、荣经县、芦山县 眉山市：洪雅县 阿坝州：汶川县
	青衣江竹产业带（6个）	雅安市：芦山县、天全县、荣经县、雨城区 乐山市：夹江县 眉山市：洪雅县
	龙门山竹产业带（3个）	成都市：都江堰市、崇州市、邛崃市
	渠江竹产业带（3个）	达州市：大竹县、渠县 广安市：华蓥市

产业	产区	县(市、区)
	多点 (10个)	泸州市: 江阳区、泸县 内江市: 隆昌市 乐山市: 马边彝族自治县 南充市: 西充县 宜宾市: 翠屏区、筠连县 达州市: 宣汉县 眉山市: 仁寿县 凉山州: 雷波县
花卉主产区 (32个)	川派盆景盆花产业带 (6个)	成都市: 锦江区、温江区、郫都区、彭州市 德阳市: 绵竹市 绵阳市: 游仙区
	特色观赏苗木产业带 (2个)	成都市: 温江区、郫都区
	城市森林公园和绿道 花卉生态旅游产业带 (4个)	成都市: 锦江区、龙泉驿区、新津区、大邑县
	木本食赏兼用花卉产业带 (2个)	德阳市: 绵竹市 乐山市: 犍为县
	高档盆花鲜切花及观 叶花卉产业带(3个)	凉山州: 西昌市、德昌县 攀枝花市: 米易县
	工业花卉和种球产业带 (1个)	凉山州: 普格县
	芳香耐寒食药花卉产业带 (3个)	达州市: 宣汉县 巴中市: 南江县 广元市: 利州区
	彩叶观赏植物产业带 (2个)	巴中市: 南江县 广安市: 华蓥市
	耐热食药花卉产业带 (2个)	宜宾市: 叙州区 自贡市: 荣县
	珍稀盆花苗木产业带 (4个)	泸州市: 泸县、古蔺县 宜宾市: 叙州区、翠屏区
	高山野生花卉观光产业带 (7个)	阿坝州: 松潘县、若尔盖县、汶川县 甘孜州: 丹巴县、康定市、稻城县、道孚县
	高山花卉驯化产业带 (6个)	阿坝州: 小金县、金川县 甘孜州: 道孚县、丹巴县

七、川果（蚕桑）产业区域布局

产业	优势区域	县（市、区）
柑橘（34个）	晚熟柑橘生产区（22个）	蒲江县、金堂县、富顺县、荣县、沿滩区、资中县、隆昌市、内江市市中区、井研县、射洪市、高坪区、嘉陵区、南部县、仪陇县、阆中市、东坡区、仁寿县、丹棱县、青神县、雁江区、达川区、石棉县
	早中熟柑橘生产区（9个）	邻水县、武胜县、广安区、岳池县、江安县、古蔺县、叙永县、合江县、雷波县
	柠檬生产加工区（5个）	安岳县、乐至县、安居区、射洪市、嘉陵区
猕猴桃（15个）	都江堰市、邛崃市、蒲江县、古蔺县、绵竹市、马边彝族自治县、沐川县、安州区、北川羌族自治县、苍溪县、昭化区、兴文县、巴州区、芦山县、雨城区	
芒果（9个）	仁和区、盐边县、米易县、会理市、会东县、盐源县、金阳县、布拖县、宁南县	
石榴（4个）	会理市、西昌市、德昌县、仁和区	
甜樱桃（6个）	汉源县、汶川县、理县、茂县、九寨沟县、越西县	
荔枝、龙眼（5个）	合江县、泸县、江阳区、龙马潭区、叙州区	
葡萄（6个）	华蓥市、彭山区、西昌市、得荣县、小金县、金川县	
枇杷（5个）	龙泉驿区、米易县、德昌县、仁寿县、石棉县	
桃（6个）	龙泉驿区、简阳市、广汉市、昭化区、西充县、达川区	
梨（6个）	双流区、罗江区、苍溪县、汉源县、华蓥市、金川县	
苹果（4个）	盐源县、越西县、小金县、乡城县	
李（7个）	叙州区、屏山县、宣汉县、古蔺县、达川区、茂县、理县	
蚕桑（30个）	宁南县、会东县、德昌县、冕宁县、普格县、盐边县、珙县、高县、兴文县、叙州区、荣县、富顺县、东兴区、资中县、涪城区、游仙区、三台县、盐亭县、仪陇县、南部县、嘉陵区、蓬安县、西充县、武胜县、中江县、乐至县、达川区、渠县、朝天区、丹棱县	

核桃 (37 个)	盐边县、米易县、西昌市、盐源县、德昌县、会理市、会东县、宁南县、普格县、布拖县、金阳县、昭觉县、喜德县、冕宁县、越西县、甘洛县、美姑县、雷波县、利州区、昭化区、朝天区、旺苍县、青川县、剑阁县、苍溪县、通江县、南江县、万源市、蓬安县、汶川县、金川县、泸定县、九龙县、巴塘县、乡城县、得荣县、木里藏族自治县
-----------	---

八、川药产业区域布局

产业	产区	县(市、区)
中药材生产重点县 (59 个)	盆地药材生产区 (17 个)	成都市：彭州市、都江堰市
		德阳市：中江县、什邡市
		绵阳市：三台县、安州区、北川羌族自治县、江油市、平武县
		眉山市：彭山区、洪雅县
		遂宁市：船山区、大英县
		南充市：阆中市、南部县、西充县
		广安市：岳池县
	盆地边缘山地药材生产区 (22 个)	宜宾市：筠连县、屏山县
		泸州市：古蔺县、合江县、泸县
		自贡市：荣县
		乐山市：峨眉山市、金口河区、沙湾区、夹江县
		雅安市：芦山县、宝兴县、荥经县
		达州市：万源市、宣汉县、达川区
		巴中市：巴州区、南江县、通江县
	广元市：苍溪县、旺苍县、青川县	
	川西高原及川西高山峡谷药材生产区 (12 个)	甘孜州：康定市、德格县、色达县、石渠县、乡城县、稻城县、丹巴县
		阿坝州：松潘县、汶川县、马尔康市、若尔盖县、理县
	攀西地区药材生产区 (8 个)	凉山州：布拖县、西昌市、冕宁县、雷波县、昭觉县、宁南县、越西县、木里藏族自治县

九、川牛羊（禽兔蜂饲草）产业区域布局

产业	区域/产区	县（市、区）
肉牛生产 基地县 (41个)	成都平原 经济区 (8个)	绵阳市：三台县、盐亭县、梓潼县、江油市 德阳市：中江县 资阳市：乐至县 雅安市：汉源县、宝兴县
	川南经济 区(4个)	泸州市：叙永县、古蔺县 宜宾市：筠连县、兴文县
	川东北经 济区 (17个)	广元市：苍溪县、剑阁县、旺苍县 南充市：仪陇县、营山县、阆中市 达州市：宣汉县、达川区、大竹县、渠县、万源市、开江县 巴中市：通江县、南江县、平昌县、巴州区、恩阳区
	攀西经济 区(12个)	攀枝花市：米易县 凉山州：西昌市、昭觉县、盐源县、会理市、会东县、宁南县、布拖县、甘洛县、美姑县、冕宁县、越西县
牦牛生产 基地县 (27个)	川西北 生态示范 区(27个)	阿坝州：马尔康市、金川县、小金县、阿坝县、若尔盖县、红原县、壤塘县、松潘县、九寨沟县、黑水县 甘孜州：康定市、九龙县、雅江县、道孚县、炉霍县、甘孜县、新龙县、德格县、白玉县、石渠县、色达县、理塘县、巴塘县、乡城县、稻城县、得荣县 凉山州：木里藏族自治县
奶牛生产 基地县 (17个)	成都平原 经济区 (10个)	成都市：邛崃市、青白江区、彭州市、金堂县 绵阳市：安州区 眉山市：洪雅县、青神县、东坡区 资阳市：安岳县 雅安市：汉源县
	川东北经 济区(1个)	达州市：宣汉县
	攀西经济 区(6个)	攀枝花市：米易县、盐边县 凉山州：西昌市、冕宁县、喜德县、德昌县

产业	区域/产区	县(市、区)
羊产业生产基地县 (50个)	成都平原经济区 (13个)	成都市: 简阳市、金堂县、大邑县 德阳市: 中江县 绵阳市: 北川羌族自治县、盐亭县 遂宁市: 大英县、蓬溪县 资阳市: 乐至县、安岳县、雁江区 眉山市: 仁寿县 乐山市: 马边彝族自治县
	川南经济区 (9个)	自贡市: 富顺县、荣县、大安区 泸州市: 合江县、泸县、古蔺县 内江市: 威远县 宜宾市: 江安县、屏山县
	川东北经济区 (12个)	广元市: 旺苍县、剑阁县、昭化区、朝天区 广安市: 邻水县 南充市: 营山县、嘉陵区 巴中市: 南江县、通江县、平昌县、巴州区、恩阳区
	攀西经济区 (9个)	攀枝花市: 盐边县、米易县 凉山州: 会东县、会理市、德昌县、昭觉县、布拖县、美姑县、越西县
	川西北经济区 (7个)	阿坝州: 阿坝县、若尔盖县、红原县 甘孜州: 石渠县、理塘县、丹巴县、雅江县
肉鸡蛋鸡产业县 (76个)	成都平原经济区 (23个)	眉山市: 东坡区、丹棱县、青神县 成都市: 金堂县、崇州市、大邑县 德阳市: 旌阳区、中江县 绵阳市: 梓潼县、安州区 乐山市: 市中区、五通桥区、沙湾区、金口河区、犍为县、井研县、夹江县、沐川县、峨边彝族自治县、马边彝族自治县、峨眉山市 雅安市: 石棉县、芦山县
	川南经济区 (23个)	内江市: 东兴区、威远县、资中县、隆昌市 宜宾市: 翠屏区、南溪区、叙州区、江安县、长宁县、高县、珙县、筠连县、兴文县、屏山县 泸州市: 古蔺县、叙永县、合江县、泸县、江阳区、

产业	区域/产区	县(市、区)
		纳溪区、龙马潭区 自贡市：大安区、荣县
	川东北经济区 (22个)	广元市：剑阁县、朝天区、昭化区、利州区、苍溪县、旺苍县、青川县 巴中市：巴州区、恩阳区、平昌县、通江县、南江县 达州市：万源市、通川区、达川区、宣汉县、开江县、大竹县、渠县 南充市：西充县、蓬安县、南部县
	川西北经济区 (8个)	阿坝州：汶川县、茂县、理县 甘孜州：雅江县、乡城县、泸定县 凉山州：金阳县、美姑县
水禽 产业县 (50个)	成都平原经济区 (17个)	成都市：金堂县、邛崃市 德阳市：旌阳区、什邡市、绵竹市 绵阳市：安州区、涪城区、三台县 遂宁市：大英县、蓬溪县 雅安市：名山区、雨城区 乐山市：市中区、五通桥区、犍为县 眉山市：东坡区、仁寿县
	川南经济区 (12个)	宜宾市：南溪区、江安县、长宁县、翠屏区、高县 泸州市：叙永县、泸县、江阳区、合江县 自贡市：富顺县、荣县 内江市：隆昌市
	川东北经济区 (12个)	达州市：开江县、大竹县、渠县、达川区、通川区 南充市：南部县、西充县、营山县 广安市：邻水县、广安区、岳池县、华蓥市
	攀西经济区 (9个)	凉山州：西昌市、德昌县、盐源县、冕宁县、昭觉县、越西县、甘洛县、金阳县、布拖县
兔产业生产基地县 (55个)	成都平原经济区 (28个)	成都市：大邑县、金堂县、新津区、蒲江县、简阳市、彭州市 绵阳市：江油市、北川羌族自治县、安州区 德阳市：广汉市、罗江区、中江县 眉山市：仁寿县、青神县

产业	区域/产区	县(市、区)
		资阳市：安岳县、乐至县、雁江区 乐山市：井研县、犍为县、五通桥区、乐山市市中区、夹江县、沐川县 雅安市：荣经县、名山区 遂宁市：蓬溪县、安居区、大英县
	川南经济区(17个)	自贡市：荣县、富顺县、大安区、自流井区 泸州市：纳溪区、叙永县、合江县、泸县 内江市：资中县、内江市市中区、威远县、隆昌市 宜宾市：屏山县、叙州区、江安县、翠屏区、高县
	川东北经济区(10个)	南充市：阆中市、南部县、仪陇县、蓬安县 达州市：大竹县、宣汉县 广元市：苍溪县、青川县 巴中市：通江县、平昌县
蜜蜂产业发展基地县(89个)	盆地西蜂产业发展区(28个)	成都市：邛崃市、彭州市、蒲江县、崇州市、简阳市、郫都区、大邑县、新都区、金堂县 德阳市：什邡市、广汉市、绵竹市、中江县、 眉山市：东坡区、彭山市、仁寿县、青神县 自贡市：大安区、荣县、富顺县 内江市：威远县、东兴区、隆昌市 遂宁市：蓬溪县、射洪市、安居区 资阳市：乐至县、安岳县
	川北中蜂产业发展区(10个)	广元市：青川县、昭化区、剑阁县、苍溪县 绵阳市：平武县、北川羌族自治县、江油市 南充市：营山县、蓬安县、仪陇县
	川东中蜂产业发展区(15个)	广安市：岳池县、武胜县、邻水县、华蓥市、广安区 达州市：万源市、通川区、达川区、宣汉县、开江县、大竹县、渠县 巴中市：通江县、南江县、平昌县
	川南中蜂产业发展区(15个)	泸州市：纳溪区、泸县、合江县、叙永县、古蔺县 宜宾市：高县、筠连县、兴文县、叙州区 乐山市：马边彝族自治县、峨边彝族自治县 雅安市：汉源县、荣经县、雨城区、宝兴县

产业	区域/产区	县(市、区)
	攀西中蜂产业发展区(10个)	凉山州: 德昌县、西昌市、盐源县、雷波县、会东县、甘洛县、冕宁县 攀枝花: 米易县、仁和县、盐边县
	中蜂资源保护与利用示范区(11个)	阿坝州: 九寨沟县、黑水县、马尔康市、小金县、金川县、茂县、理县、汶川县、松潘县 甘孜州: 得荣县、雅江县
草产业基地县(135个)	成都平原及盆周中浅丘区(34个)	成都市: 邛崃市、崇州市、金堂县、青白江区、大邑县、蒲江县、彭州市 绵阳市: 安州区、盐亭县、梓潼县、三台县、江油市 德阳市: 中江县、广汉市、罗江区 眉山市: 洪雅县、东坡区、青神县、仁寿县 遂宁市: 射洪市、蓬溪县、安居区、船山区、大英县 资阳市: 乐至县、雁江区、安岳县 乐山市: 峨边彝族自治县、马边彝族自治县、犍为县 雅安市: 汉源县、宝兴县、天全县、石棉县
	川南山地区(17个)	泸州市: 泸县、合江县、叙永县、古蔺县 自贡市: 荣县、富顺县、大安区 宜宾市: 翠屏区、南溪区、叙州区、江安县、长宁县、高县、筠连县、珙县、兴文县、屏山县
	川东北深丘区(34个)	广安市: 广安区、前锋区、岳池县、武胜县、邻水县、华蓥市 广元市: 利州区、昭化区、朝天区、青川县、旺苍县、剑阁县、苍溪县 南充市: 顺庆区、高坪区、嘉陵区、阆中市、西充县、南部县、蓬安县、营山县、仪陇县 达州市: 宣汉县、通川区、达川区、大竹县、渠县、万源市、开江县 巴中市: 通江县、南江县、平昌县、巴州区、恩阳区
	攀西地区(18个)	攀枝花市: 米易县、盐边县 凉山州: 西昌市、盐源县、德昌县、会理市、会东县、宁南县、普格县、布拖县、金阳县、昭觉县、喜德县、冕宁县、越西县、甘洛县、美姑县、雷波县

产业	区域/产区	县(市、区)
	川西北高原牧区(32个)	甘孜州：康定市、泸定县、丹巴县、九龙县、雅江县、道孚县、炉霍县、甘孜县、新龙县、德格县、白玉县、石渠县、色达县、理塘县、巴塘县、乡城县、稻城县、得荣县 阿坝州：马尔康市、金川县、小金县、阿坝县、若尔盖县、红原县、壤塘县、汶川县、理县、茂县、松潘县、九寨沟县、黑水县 凉山州：木里藏族自治县
“以秸秆换肉奶”工程基地县(40个)	成都平原(平坝)发展区(13个)	成都市：简阳市、金堂县 绵阳市：安州区、盐亭县 德阳市：中江县 眉山市：洪雅县、仁寿县 遂宁市：射洪市、蓬溪县 资阳市：乐至县、安岳县 乐山市：峨边彝族自治县 雅安市：汉源县
	川南丘陵山区循环发展区(9个)	泸州市：合江县、叙永县、古蔺县 自贡市：荣县、富顺县 宜宾市：长宁县、筠连县、江安县 内江市：资中县
	川东北丘陵山区循环发展区(12个)	广安市：邻水县 广元市：剑阁县、苍溪县 南充市：阆中市、营山县 达州市：宣汉县、达川区、渠县、万源市 巴中市：南江县、平昌县、恩阳区
	攀西地区(6个)	攀枝花市：米易县、盐边县 凉山州：西昌市、会东县、布拖县、昭觉县

十、川鱼产业区域布局

产业	区域	县(市、区)
水产生产 重点县 (60个)	成都平原 经济区(27 个)	成都市：彭州市、简阳市、崇州市、新津区、邛崃市 德阳市：什邡市、罗江区、中江县、广汉市 绵阳市：游仙区、安州区、盐亭县、三台县、梓潼县、 江油市 遂宁市：蓬溪县、射洪市、大英县 乐山市：市中区、井研县、犍为县 眉山市：东坡区、仁寿县 资阳市：乐至县、雁江区、安岳县 雅安市：天全县
	川南经济 区(12个)	自贡市：富顺县、荣县 泸州市：泸县、合江县 内江市：市中区、威远县、隆昌市、资中县 宜宾市：叙州区、江安县、南溪区、长宁县
	川东北经 济区 (20个)	广元市：苍溪县、昭化区 南充市：高坪区、营山县、仪陇县、西充县、阆中市、 南部县、蓬安县 广安市：广安区、武胜县、邻水县 达州市：宣汉县、渠县、达川区、大竹县、开江县 巴中市：平昌县、通江县、恩阳区
	攀西经济 区(1个)	攀枝花市：米易县